

中華郵政局認爲新聞紙類

福建省政府
建設廳月刊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五月台刊

第五卷第五六號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第六卷第五
六號合刊目錄

總理遺像及遺囑

插圖

福建省公路幹支線畧圖

福建省公路汽車公司行車一覽表

泉州新橋改造時施工情形一

泉州新橋改造時施工情形二

泉州新橋改造時施工情形三

泉州新橋改造時施工情形四

泉州新橋改造時施工情形五

計劃

閩滄中港工程計劃書

龍溪縣農林試驗場計劃大綱



調查

福州市汽車輔路調查表

報告

本廳行政報告二十一年一二三月份

漳龍幹路工程處二十一年二月份工作報告表

羅甯幹路工程處二十一年二月份工作報告表

中央法規

工人儲蓄暫行辦法

鐵道法

本省法規



福建省各縣建設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改福建省民辦車路暫行章程

公 牘

- 本廳呈文
- 本廳咨文
- 本廳公函
- 本廳委令
- 本廳訓令
- 本廳指令
- 本廳批示
- 本廳布告

附 錄

福建各縣糧食輸出入報告表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



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X正》 音 字 母 (Gwoin Tzyhmuu)

勺 _{B博}	文 _{P潑}	一 _{M莫}	匚 _{F佛}	万 _{V復} <small>蘇</small>
勿 _{D德}	去 _{T特}	乃 _{N訥}		勿 _{I肋}
《 _{G格}	互 _{K客}	兀 _{NG} <small>額</small> <small>蘇</small>	厂 _{H赫}	
斗 _{J斗} <small>甚</small>	く _{CH} <small>歇</small>	广 _{GN} <small>尼</small> <small>蘇</small>	丁 _{SH} <small>希</small>	
出 _{J知}	不 _{CH痴}		尸 _{SH詩}	日 _{R日}
卍 _{T資}	专 _{ST雄}		厶 _{S思} <small>(以上聲母)</small>	
丫 _{A啊}	丕 _C <small>疴</small> <small>專</small>	古 _{E鵠}	亡 _E <small>哀</small> <small>蘇</small>	
丂 _{AI哀}	丩 _{EI衣} <small>呢</small>	么 _{AU熬}	又 _{OU歐}	
乃 _{AN安}	ㄣ _{EN恩}	九 _{ANG昂}	厶 _{ENG} <small>哼</small>	
儿 _{EI兒}	丨 _{I衣} <small>(直行作一)</small>	乂 _{U烏}	山 _{IU迂}	

出, 不, 尸, 日, 卍, 专, 厶, 用第二式時, 加Y作韻母。(以上韻母)

勺, 文, 匚等是第一式, 名注音符號, 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教育部公布 (舊名注音字母, 十九年四月廿九日國民政府令改今名)。

B, P, M, 等是第二式, 名國語羅馬字, 十七年九月廿六日大學院公布。

注的漢字, 是字母的讀法, 照北平音讀; 北平無相當的字可注, 則加口。(國音不用來拼音的字母, 作*爲記。)

第一式的聲調: 陰平無號; 陽平, /; 上聲, ∨; 去聲, ˋ; 入聲, • (國音不用。)

第二式的聲調: 不用符號, 改變拚法來表示, 另有說明。

福建省公路幹末綫畧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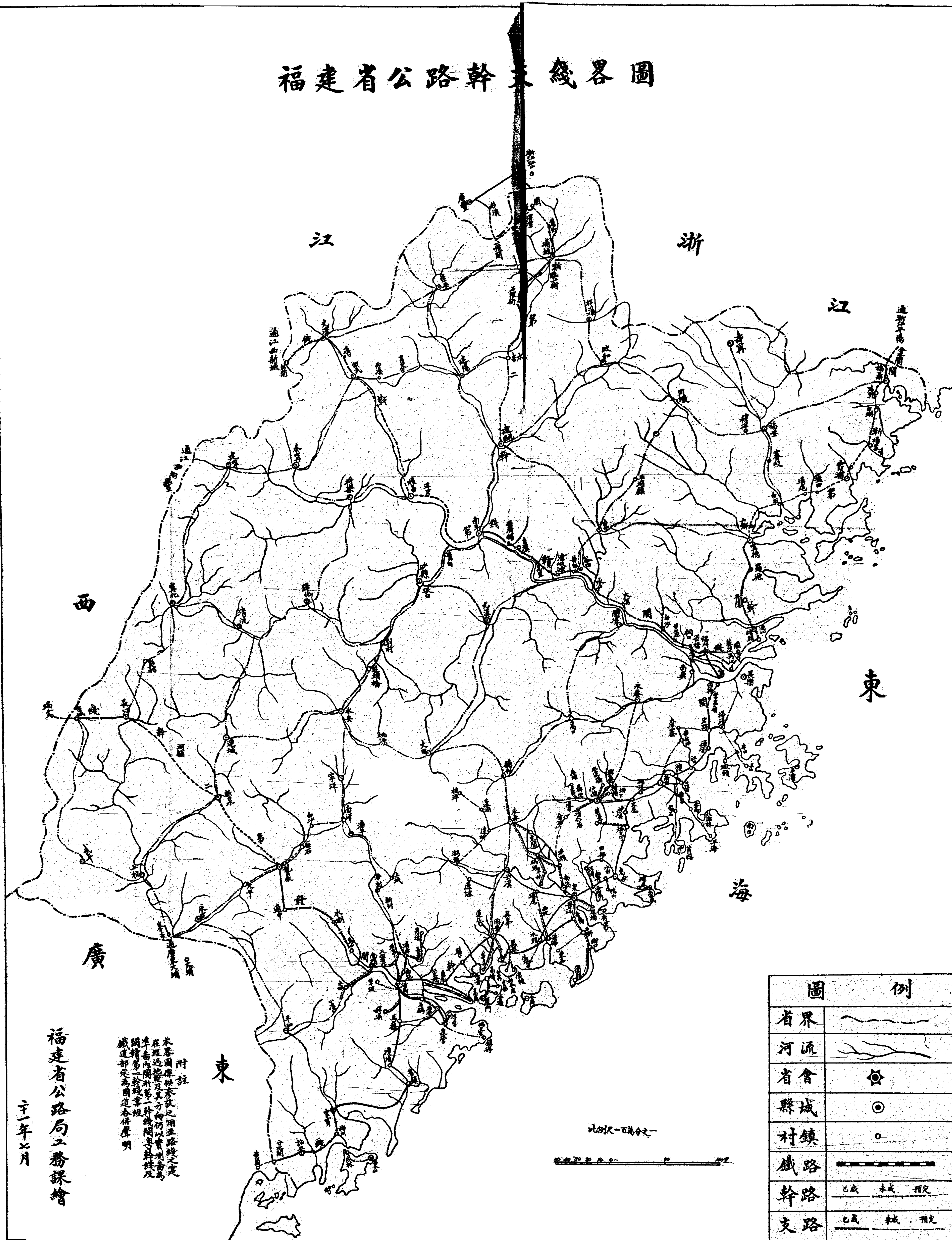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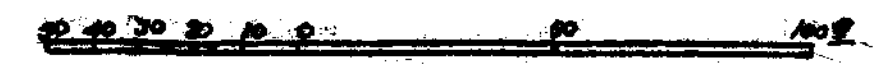


圖 例	
省界	———
河流	~~~~~
省會	⊙
縣城	○
村鎮	●
鐵路	——+——
幹路	——— 已成 未成 預定
支路	——— 已成 未成 預定

比例尺一萬分之二



附註
本圖係根據交通部之調查資料繪定
在經過地方其方向仍以實地為準
本年內開辦第一幹路開辦幹路及
開辦第一支路開辦支路
鐵道部定為國道各併聲明

福建省公路局工務課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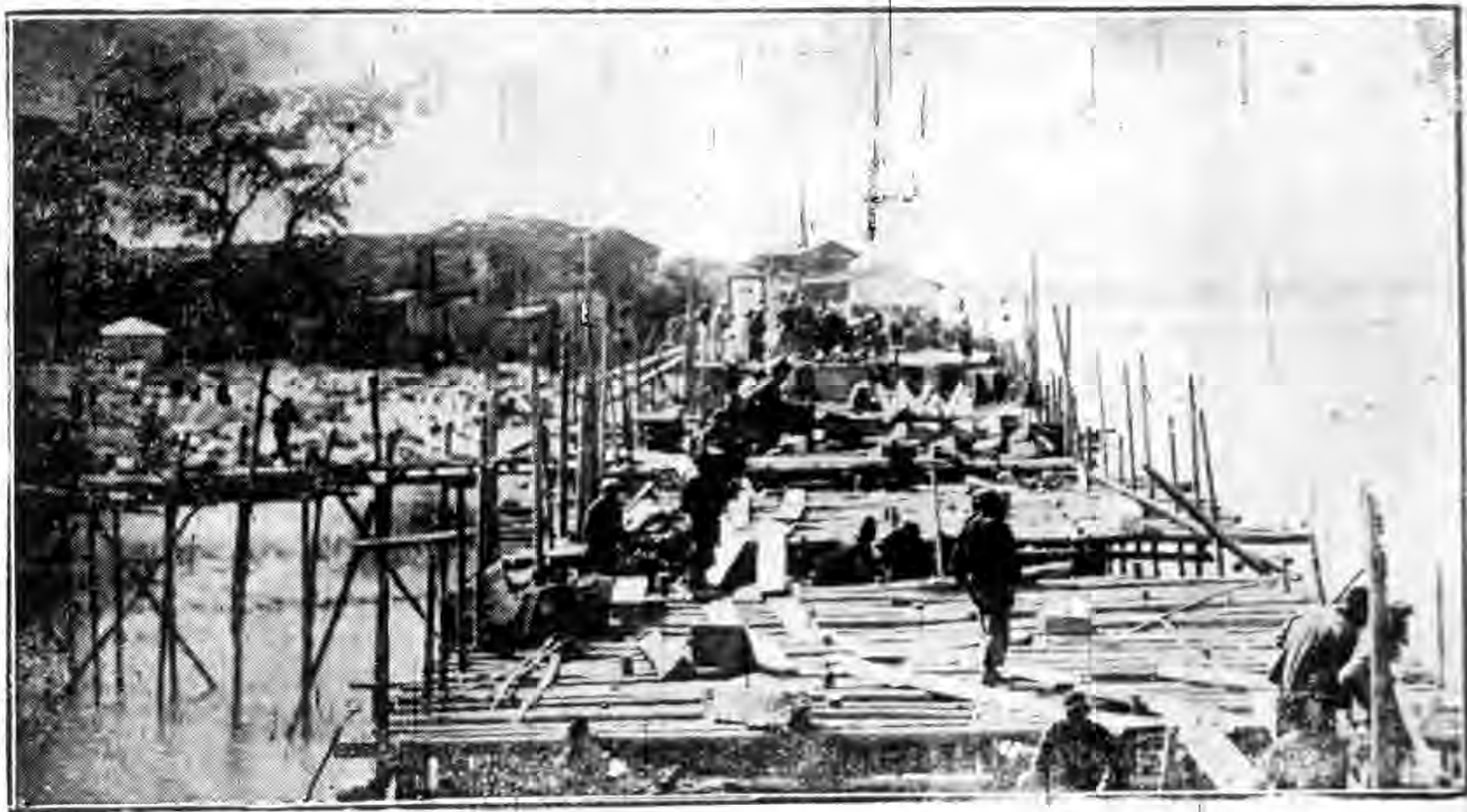
二十一年七月

福建省公路汽車公司行車里程一覽表

區別	區										公里數統計表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閩
100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45													
40													
35													
30													
25													
20													
15													
10													
5													
起訖地點	福州下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汽車公司名稱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閩南

已行車
未行車

福建省公路局工務課製



泉州新橋改建洋灰鉄筋混凝土橋工製作之影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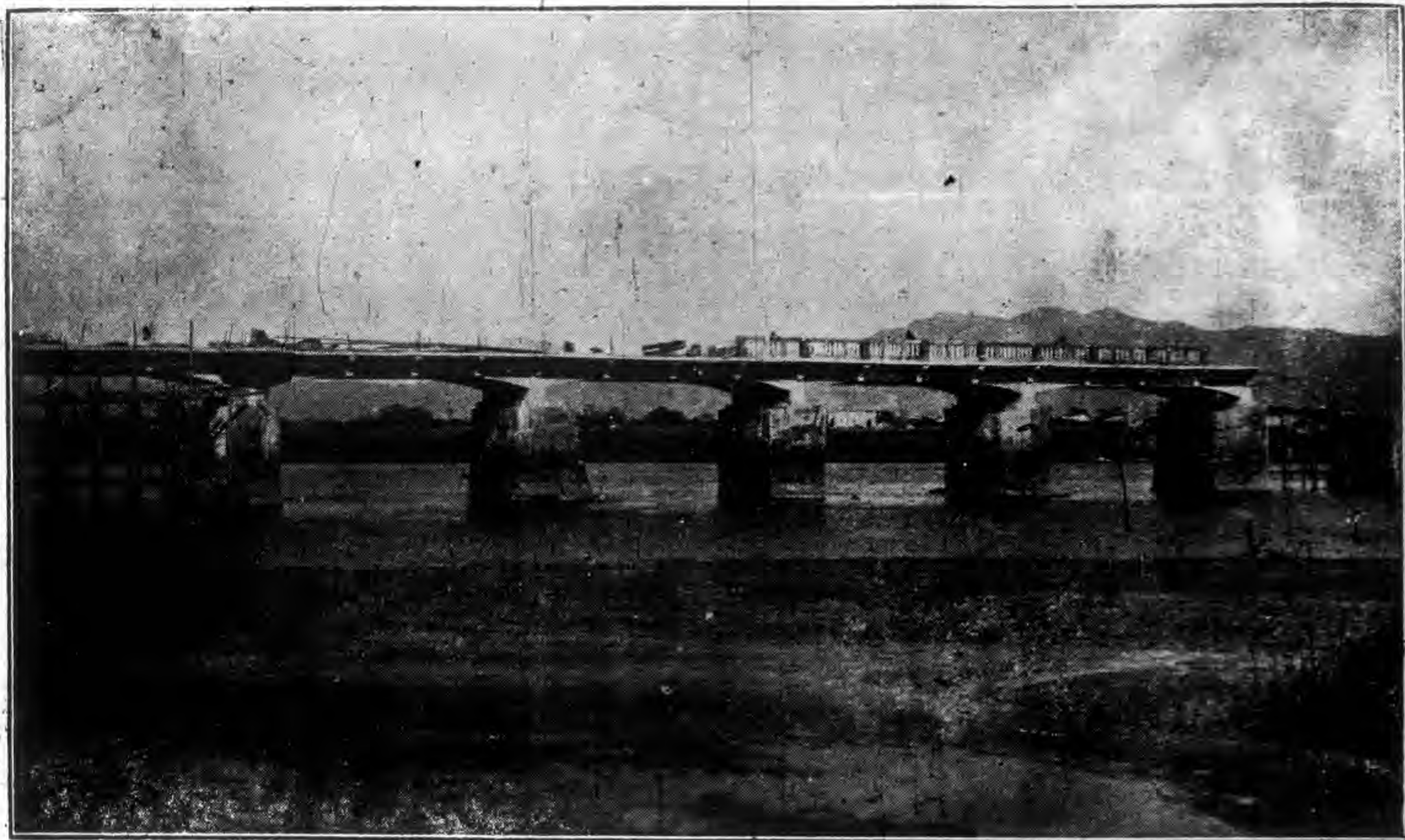
二之影撮作工橋桁土凝混筋鉄灰洋建改橋新州泉



三之影撮作工橋桁土凝混筋鉄灰洋建改橋新州泉



泉州新橋改建洋灰鐵筋混凝土桁橋工作攝影之四



泉州新橋改建洋灰鉄筋混泥土橋工製作之影五



開濬中港工程計劃書

中港距南台十餘里，蓋為閩江之一支流也；西接港頭大港，東出閩江，可以分折港頭下流之水勢，為南鄉一要港也。年久失修，港岸受水流崩塌，港底為河土積塞，幾成廢港。惟附港一帶，有鋸木廠，造紙廠，火柴廠，煤油廠等，實屬工場繁盛區域。茲謀港流通暢計，為貨運便利計，則開濬該港在所必矣。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奉令開濬，因協利鋸木廠利用土方，以鞏固地基，福建造紙廠利用土方，以填築廠址，自甘坦負擔土工費。似此對於公家濬港工程

費既可節省，而工商業前途，又受其益，兩全之法，無逾如此。現在該港於一月十日從事開濬。計全港長約一百九十丈。工程之進行，共分三段：第一段，港之西端，長約五十丈，於港鼻處，加補頑石，及木椿淹板，為圖底護岸，所用工費木石費均由協利鋸木廠負擔。第二段，長約七十丈。第三段，長約七十丈，所用工費，則由福建造紙廠負擔。此外工程人員公費，船費，所需無幾，應由局開撥。合將工程費用列表於下：

開濬中港第一段工程費用表

類	別數	量單	價	備	考
土	方	一三五〇	一〇	一四八五〇〇	從長五丈闊六尺掘深約四尺五寸掘土資以土方計算
碩	石	五十噸	一一〇〇	五五〇〇	
木	樁	一百五十條	〇四八	七二〇〇	工價在內
樁	板	二十七丈	四〇〇	一〇八〇〇	
什	費	水警二名二十天	一四〇	二八〇〇	水警每名每日津貼五百飯錢式百
公	費	工務員一員 監工一員	一〇〇 〇八〇	二八〇〇 二二〇〇	由二月二日起至二月廿九日止
旅	費	二十天	一五〇	三〇〇〇	工程人員每月同水警往返船價等費
記	附	第二段工程費，共貳千叁百貳拾元肆角，內上方，碩石，木樁，掩報，什費各項，計貳千貳百四十二元，由協利鋸木廠相負；其餘公費旅費計八十四元四角，由局支領。			

第二段工程費用表

類	別數	量單	價總	價備	考
上	方	一〇七〇 ^{上方}	一,一〇〇	二七七,〇〇	港長七十丈闊約五丈掘深約三尺
什	費	水警式名十二天	一,四〇〇	三〇,八〇	每名每日津貼五百飯錢式白
公	費	工務員一員 監工員一員	一,〇〇〇 〇,八〇〇	二二,〇〇〇 一七,六〇〇	由一月十一日起至二月一日止
旅	費	二十二天	一,〇〇五	三三,〇〇〇	工程人員及水警來往船等費
附記	第二段工程費，共用壹千貳百捌拾元零肆角，內土方什費二項，計壹千貳百零柒元捌角由福建造紙廠擔負；餘外公費旅費計柒拾貳元陸角，由局支領。				

第二段工程預算表

附記	類別數	量單	價總	價備	考
該段港派。暫時尙可通舟；何日工程進行，再由福建造紙廠呈請繼續	土	方	八〇〇	港長七十丈闊五丈掘深二尺五	

龍溪縣農林試驗場計劃大綱

導言

查本縣苗圃及農事試驗場，自開辦迄今，十有餘載。祇因經費有限，不能次第擴充。主其事者，又不能久安其位；甲之計劃，尙未實現而去職；乙承繼之，變更方針，不久又去；丙起而代之，又變方針，故其結果一無所成。甚或所用人員，因經費關係，多非專門技術人才，關於農林各種試驗，並無一定之方針。是以辦理多年，毫無成績

。此種情形，實不獨本縣爲然也。

鴻炯於本年八月奉令將縣苗圃及農事試驗場合併，改名爲「龍溪縣農林試驗場」。現擬分設農業，林業，事務，三部。各部更分設若干股。聘請專門技術人員，從事實地試驗，購辦國內外優良種子禽畜，應用科學方法，加以選擇交配，廣爲繁殖改良；以期各地農民，羣起倣效！俾能增加生產，發展實業。茲將本場計劃大綱條陳於左：

大綱：

第一條 購辦種子苗木

乙農藝方面：

甲普通作物：

一，水稻：日本中村 短廣花螺 低脚花螺 白殼

本國各地優良品種

二，陸稻：白米針 圓粒 清油 赤殼 白殼 埔

占我國各地優良品種

三，大麥：美國大麥 日本青大麥 本國各地優良

品種

四，小麥：鎮江無芒小麥 鎮江有芒小麥 西洋小

麥本地優良品種

五，甘藷：美國黃皮 美國紅皮 鎮山女王 白荷

關本地優良品種

六，豆類：大豆 小豆 白樹豆 本地各色豆種

七，雜穀：粟 玉蜀黍 高粱 蕎麥等

乙特用作物：

一，甘蔗：爪哇種 羅斯曼 本地優良品種

二，煙草：美國黃色種 永定種 長壽種等

三，落花生：爪哇大粒 爪哇小粒 千葉中粒

美國種 印度種 本地優良品種

四，茶：烏龍 白毛猴 不知春 枝蘭 鐵觀音等

五，胡麻：白胡麻 黑胡麻等

六，黃麻：爪哇青皮種 印度青皮種 紅皮種 早

生青種等

七，苧：白皮 黑皮 青心 紅心等

八，棉：美國脫里司棉 美國愛下來棉 南通青莖

棉等

乙園藝方面

甲果樹

一，柑橘：椪柑 桶柑 雪柑 美國四季橘等

二，柚：紅柚 白柚 斗柚 蜜柚 薄皮香橙 文

旦等

三，桃：天津水蜜桃 奉化水蜜桃 法國桃 大粒

紅桃等

四、龍眼：福眼 水肉眼 鈕子眼等

五、荔枝：烏葉 蘭竹 早紅 桂林 綠荷色等

六、香蕉：小笠原蕉 粉蕉 美蕉 天寶蕉等

七、鳳梨：黃皮種 黑皮種 有刺紅皮種 無

刺紅皮種等

八、檬果：柯果香 肉樣 雷公樣等

九、李：太平林 珍珠李 六月鳥等

十、蕃石榴：紅肉種 白肉種等

十一、葡萄：水晶葡萄 無核葡萄 甲州葡萄等

十二、無花果：奇命比亞種 彌孫不拉種等

乙蔬菜

一、蘿蔔：日本方領大根 聖護院大根 圓扇練馬

大根 大梅花 小梅花 枋寮等

二、蕪菁：天王寺蕪菁 聖護院蕪菁等

三、石刀柏：可羅沙兒 (Colossal) 柏爾伴托 (Pommette)

四、薑：金時 黃肉 水薑 廣東薑等

五、芋：赤芽芋 圓子芋 麵芋 檳榔芋 白芋等

六、葱：平住葱 九條葱 平圓白玉葱 平圓赤玉

葱北葱 薩敦葱等

七、蔥姑：千蔥姑 日蔥姑 反日蔥姑等

八、蕪菜：西洋種 東洋種 本地優良品種

九、高苣：玉蒿苣 縮種高苣等

十、甘藍：美國結球甘藍 大黃結球甘藍 本地優

良種

十一、大芥菜：竹仔芥菜 大心芥菜 縮種芥菜 本

地優良品種

十二、蕪菜：直隸白菜 朝鮮白菜 結球山東白菜

潮州結球白菜等

十三、菠薐菜：西洋種 日本種 本地優良品種

十四、茼蒿：西洋茼蒿 日本茼蒿 本地茼蒿等

十五、蕪菜：白莖蕪菜 尖葉蕪菜 圓葉蕪菜

等

十六、蕪菜：大葉種 小葉種等

十七、雁來紅 紅莧菜 白莧菜等

十八，芥菜；海南種 本地種

十九，花椰菜；法國種 早生雪球 球王花椰菜

本地種

二十，甜瓜；銀甜瓜 金甜瓜等

廿一，越瓜；東京大越瓜 青皮菴瓜 白皮菴瓜等

廿二，南瓜；縮種南瓜 大南瓜等

廿三，西瓜；冰淇淋 滿登垂蒂 汕頭種等

廿四，冬瓜；日本種 本地種

廿五，葫蘆；大白匏 虎皮匏 日本蕭蒲等

廿六，苦瓜；日本種 本地種

廿七，茄子；東京山茄 法國卡成茄 美國大茄

本地長茄 本地白茄等

廿八，蕃茄；薩敦種 柱特羅沙等

廿九，蕃椒；日本鷹爪 日本八房 南京甜辣椒

楊州長辣椒 大鷄心尖 小鷄心尖等

三十，紅豆；紅虹豆 白虹豆等

卅一，豌豆；法國大莢豌豆 美國大莢豌豆 日本

豌豆 本地豌豆等

卅二，蠶豆；早生蠶豆 於多蠶豆 本地蠶豆等

〔牧草及綠肥〕

甲牧草：

一，義尼亞草 (Guinea Grass.)

二，縱孫草 (Johnson Grass.)

三，鐵荷草 (Teasinte.)

四，牛尾草 (Mead Pasture Grass)

五，白菽草 (White clover)

六，赤菽草 (Red clover)

乙綠肥

一大豆類 二紫雲英 三田菁 四苜蓿等

〔森林苗木種子〕

一美國槐 二公孫樹 三相思 四緬甸合歡

五鳳凰木 六木麻黃 七赤松 八無患子

九黃金樹 十黃連木 十一按樹 十二針葉樹

十三扁柏 十四油桐 十五烏桕 十六苦楝

十七赤樟 十八棕櫚 十九皂莢 二十竹等

本場因經費有限，一時雖不能將上列各種苗木種子全數購辦。但逐漸採集，按步進行，累積數年，必有可觀。

第二條 建造新式鷄舍

我國農家，養雞，多係任意放飼，不但附近農作物常受蹂躪即對於公衆衛生，亦大有妨碍！本場在可能範圍內，應先建造新式雞舍一所，舍內劃爲數區；每區飼養純粹雞一種，前面附設雞之運動場，圍以鐵絲網，以供來賓參觀之用。

第三條 購辦著名雞種

雞可分卵用，肉用卵肉兼用，及愛翫用四種，本場視經濟之若何，可就下列各種雞先後選購一二，以爲繁殖改良之資：

- 一，卵用種；來克亨雞 (Geyhorn)，米諾加雞 (Mino rca)。
- 二，肉用種；九斤雞 (Yochin)，羅達島雞 (Rhode Is

land)。

三，卵肉兼用種；婆羅門雞 (Brahma)。O▽□□□○

第四條 購辦蜜蜂

蜜蜂以意大利種爲最佳，產蜜既豐，產臘亦易於管理。本場除養本地蜜蜂外，應購意蜂數箱，以爲交配改良之用。

第五條 購辦肥料

本場畜牧方面，若已發達，則肥料一項，似可不必多仿採辦。但施行肥料三要素試驗時，若無單純之礦物質肥料，將難於着手進行，故必購如左列各種肥料，以供試驗之用：

- 一，氮素質肥料；硫酸亞莫尼亞，智利硝石。
- 二，磷酸質肥料；過磷酸石灰，磷酸曹達。
- 三，加里質肥料；硫酸加里，炭酸加里。

第六條 建築模範畜舍

我國農家畜舍，大都利用廢屋。污穢黑暗，殊碍衛生。以故獸疫流行，死亡沉藉，本場候籌有的款，應即建築

牛羊豬各種模範畜舍，以冀農家摹倣改良。至於畜舍圖樣，另行設議。

第七條 購辦外國豬種

英國豬如伯克夏(Berkshire)，約克夏(Yorkshire)，美國豬如合浦夏(Hampshire)，波蘭支那(Poland-China)等，均係優良種類。台灣中央研究所農業部內，飼養伯克夏豬頗多，經十餘年交配改良之結果，養伯克夏豬與台灣本地豬交配養成一固定雜種，肉質既佳，生長又速。據最近報告，此種豬一隻之重量。有達千斤以上者。本場可先設法購辦純種伯克夏豬二對，歐伯克夏豬種豬二對，以資蕃殖改良之用。

第八條 購辦著名牛種

牛之種類頗多，茲略舉數種，以備將來選購之資：

- 一、乳用種：福爾斯太因牛(Holstein Friesian Cattle)，埃爾州牛(Ayrshire)，塞爾西牛(Jersey)等。
- 二、肉用種：短角牛(Shorthorn)，黑勒弗爾托牛(Hereford)，黑色無角牛(Aberdeen-angus cattle)。

三、乳肉兼用種：地文牛(Devon Cattle)，褐色瑞

士牛(Brownwiss cattle)等。

四、役用種：康克列牛(Kankrej)，黃牛，水牛等。

我國牛畜僅有黃牛及水牛二種，黃牛與印度康克列牛親緣最近，可行雜交；台灣恆春種畜場內，曾將黃牛與康克列牛交配，養成一雜種；一面既可保得康克列牛之良好品質，一面又可保存黃牛原有之性能，以適合本地之氣候風土。恆春牧畜場內飼養外國牛種頗多，如褐色瑞士，荷蘭牛，埃爾夏牛，新得牛(Sind)黑勒福特牛(西隆牛(Carlon)，哲爾西牛，地紋牛等，早經運入飼養，得有相當成績。本場經費有限，可先購福爾斯太因牛，及康克列，各一對，以為繁殖推廣之用。

第九條 購辦羊種

本場附近曠野頗多，本地山羊性質強健，可作大規模之飼養，外國綿羊，如西班牙羊之美利奴(Merino)，英國羊之修羅浦夏(Shropshire)等，均係優良種類，台灣恆春種畜場內，飼養此種綿羊頗多，本縣與台灣氣候無甚差異。

飼養上述兩種綿羊，當無不合之理。

第十條 建築測候所

氣象之觀測，本應於世界各地設立無數之測候所，互相連絡，彼此報告；由各地溫度濕度及氣壓等之關係，推測所在地氣象之變化。並由累年統計之結果，可以預知某時期不適於某種農作物之發育，然後故意播種播種期提前，或延緩是也。惟建築完全之氣象觀測台，費用浩繁，決非本場所能辦到，最多不過建造一種簡單之測候所而已。

第十一條 購置農具及測候用具：

- 一、整地用具：礮野式改良深耕犁，台灣刈耙。
- 二、播移用具：播種器，移植機等。
- 三、園藝用具：剪定鋏，高枝剪定鋏，剪定刀。接芽刀，剪定鋸，手用小鋏等。
- 四、育種用具：螺旋測微器，穀粒測定器，穗秤，剛性檢定器，穀粒切斷器等。
- 五、畜產用具：孵卵器，蜂蜜分離器，蜜蜂巢箱等。

六、除蟲殺菌用具：噴霧器，撒粉器，捕蟲網益蟲

保護器，誘蛾燈等

七、測候用具：普通溫度計，最高最低溫度計，雨量計，濕度計風速計，百葉箱等。

第十二條 養魚

養魚亦農家副業之一。本場範圍內有積水池二處，可供養魚之用，將每年出息補充本場經費，庶不致棄貨於地。

第十三條 本場試驗方針

- 一、品種改良試驗：
- 勺選種試驗；
- 一，種粒選擇試驗，
- 二，母本選擇試驗。
- 父純系分離試驗。
- 口交配試驗：
- 一，雜種育成試驗，
- 二，一代雜種利用試驗。

一、優良品種輸入試驗。

二、栽培法試驗：

1. 播種時期試驗。

2. 播種方法試驗。

3. 播種疏密試驗。

4. 耕耘次數及時期試驗。

三、肥料試驗。

1. 三要素試驗。

2. 三要素適量試驗。

3. 肥料種類試驗。

4. 施肥量多少試驗。

四、病蟲害試驗：

1. 接種試驗。

2. 純種培養試驗。

3. 昆蟲飼育試驗。

4. 各種防除法比較試驗。

第十四條 本場推廣辦法：

一、招收實習生：

本場辦理畧有成績時，即招收農家子弟，來場實習，使習得農業智識實際之智識與技能，俾各回家從事農業之改良。

二、優良品種之交換與貸借：

本場經試驗後，認為適宜於本地風土氣候之優良品種，一、互相交換，或借與農家交配，俾能繁殖推廣。

三、編印農業小冊，及招開講習會。

本場由各部專門人員編印種種之印刷品；如養雞須知，造林須知，及各種農作物栽培淺說等，分給各地識字之農民，使之閱覽，並利用農閑期間招集各地農民，開農業講習會，以謀農業之發展。

四、實地指導

農民腦助簡單，性好保守，本場派員至各農村實地指導，就改良之新品種，或栽培法，詳加說明，使之樂於採用。

五、農產物品評會

本場聯絡地方當局，招集各地農民，將所有優良農產物，陳列一處，歡迎各界參觀。並指定人員為之品評優劣

成績最佳者，由地方長官給與獎狀或獎品，以資鼓勵。
第十五條 本場經費概算

一 設備預算表

項 目	全	額備	考
第一項 建築費	一八〇〇〇	〇	
第一目 鷄舍	三五〇〇	〇	
第二目 牛舍	六〇〇〇	〇	
第三目 羊舍	二〇〇〇	〇	
第四目 豬舍	一五〇〇	〇	
第五目 測候所	五〇〇〇	〇	
第二項 購置費	七二〇〇〇	〇	

第一目	農墾部	八〇〇〇〇	〇	〇	將所有耕地，劃為一定之面積，俾試驗時，有一定之標準。
第三項	耕地整理費	一〇〇〇〇〇	〇	〇	
第八目	肥料	一〇〇〇〇	〇	〇	硫酸，智利硝石，過磷酸石，灰炭酸加里，大豆粕等，約支如上數；
第七目	農具	一三〇〇〇	〇	〇	整地用具一百元，播移用具五十元，園藝用具一百元，育種用具二百元，畜產用具二百元除蟲殺菌用具五十元，測候用具六百元，約支如上數；
第六目	蜜蜂	三〇〇〇	〇	〇	意大利蜂八箱，本地蜜蜂八箱，約支如上數；
第五目	羊種	五〇〇	〇	〇	美利奴六隻，修羅浦夏六隻，本地山羊三十隻，約支如上數；
第四目	牛種	三六〇〇	〇	〇	福爾斯大因牛一對，挨爾愛牛一對，康克列牛一對，黃牛及水牛數隻，約支如上數；
第三目	豬種	四〇〇	〇	〇	純粹伯克夏豬二對，伯克夏雜種豬二對，約支如上數；
第二目	雞種	二〇〇	〇	〇	來克亨雞，九斤雞，羅達島雞，婆羅門雞，越雞共十種，約支如上數；
	種子 苗木	八〇〇	〇	〇	果樹苗木四百元，農作物及蔬菜種子一百元，森林苗木種子三百元，約支如上數；

二 經常費預算表

項	目	金	額	考
第一項	俸給費	二二〇〇〇	〇	
第二目	俸薪	二二〇〇〇	〇	主任一人月支五十元；農業部林業部各置技師一人，月各支四十元；技術員二人，月各支三十元；事務員兼文書一人，月支三十元；約支如上數；
第二目	工資	一五二〇〇	〇	頭二名，月各支十六元；工人八名，月各支十五元；約支如上數；
第一項	辦公費	二〇〇〇	〇	郵電，印刷，紙張，文具，報紙，雜誌，燈油，茶水，薪炭等，約支如上數；
第三項	材料費	〇五〇〇	〇	種子肥料，禽畜飼料，試驗藥品等，約支如上數；
第四項	修繕費	二〇〇〇	〇	農具普通用具，宿舍，畜舍，其他農舍之修繕費，添置費，及一切雜費等，約支如上數；
總計		一〇〇〇〇〇	〇	
第二目	林業部	二〇〇〇〇	〇	

第五項	特別費	一〇〇〇	租金，運費，旅費等，約支如上數；
總計		四八〇〇	

結語：

本場關於設備方面，至為複雜；本大綱僅就目前急切需要者而言。他如圖書儀器之購置，溫室，實驗室，標本室等之建築，非一時所能辦到者，概未列入，台灣中央研究所農業部，每年經常費統計在六十萬元以上，至其開辦費之多，可想而知。我國到處財政奇窘，關於此種

建設事業，多未能通盤籌劃，按步進行。國家稅收，大半供給戰爭之用，甯非憾事！我政府不欲振興實業則已；苟欲振興實業，務須妥籌的款，切實進行，幸勿因循敷衍，空掛招牌，使此種試驗機關，變成社會之裝飾品，則農業前途，庶有希望！

龍溪縣農林試驗場主任郭鴻炯擬

福建建設月刊計劃

福州市汽俾調查表 二十一年四月製

公共	種類	特別製造廠級	最速	率每	時耗	小司	數按	機
28	客車	福	每小	油小	量人	按	月	薪
16	人	特	公里	倫	人	元	薪	術
29	公里	特	加	倫	人	元	薪	術
15	加倫	特	倫	倫	人	元	薪	術
28	人	特	倫	倫	人	元	薪	術
50	元	特	倫	倫	人	元	薪	術

攷



						普通車			
1	2	3	2	4	13	19	2	5	10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客車	全	貨車	全
維氏乃	烏勿藍	飛馬	菲特洛	度旗	支羅勒	羅特	支羅勒	車福特	支羅勒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5人	1,3噸	1,5噸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2,6公里	全	全	全
全	1,7加倫	全	全	2加倫	1,7加倫	7加倫	1,6加倫	1,5加倫	15加倫
1人	2人	3人	2人	4人	13人	9人	2人	5人	10人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福建省建設月刊 調查

			公務車
2	2	6	13
貨車	全	全	全
車	飛	支	福
輛	馬	羅	特
特		韜	特
1,5 噸	全	全	全
29 公里	全	全	全
1,6 加倫	2 加倫	1,6 加倫	1,5 加倫
2 人	2 人	6 人	13 人
50 元	全	全	60 元

福州市汽俾路調查表 二十一年四月製

路		別起迄	點已未成	里	數寬度	經過地區及沿途概況備
土	青	鼓樓前至	已	4,478	15公尺	所經過地區及沿途皆係商店
混	凝	東街口至	全	1,534	12公尺	全
		東樓前至	全	0,901		全
		西門兜	全	0,159		全
		北門兜	全	0,589		全
		東樓前至	全	0,589		全
		井樓門	全	0,751		全
		泉門大	全	0,888		全
		水口部	全			
		廟前	全			

福建省建設月刊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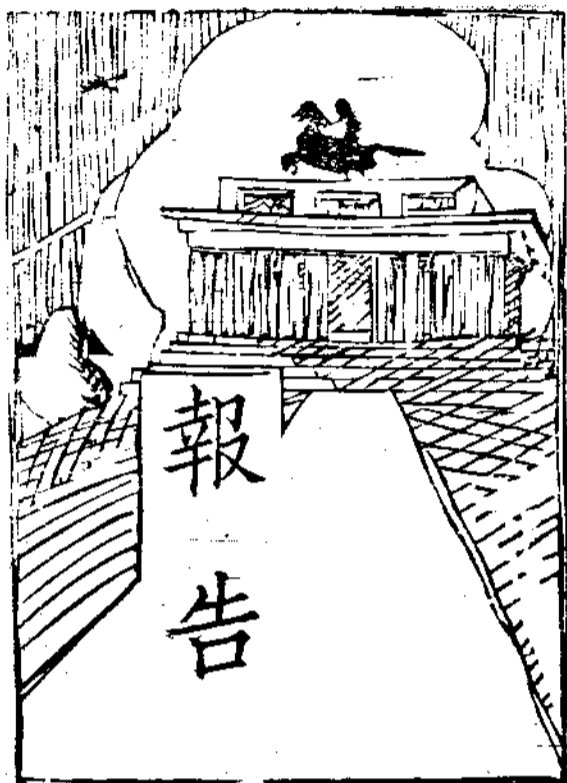
龍潭角	江南橋至街	三父亭	塔亭	至塔亭	江有橋北端	江有橋北端	大橋南端至	水部門兜	南公園至街	福新街	大橋頭至	橋頭	油巷至大頭	小橋至大頭	油巷至儲	至上街	大廟前	下杭街至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0,848	1,656	0,412	0,150	1,693	0,610	0,427	0,549	0,458	0,366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兩旁係噴石	上半段係店屋下半段	全	全	兩旁皆係店屋	地所經過地區係三份二	店屋三份一係兩旁田												

				混 凝 土	土 瀝 青							混 凝 土					
達 明 里	懷 德 坊	懷 德 坊	南 旗 街	醫 院 前 口	至 明 里 口	洪 山 橋	西 門 兜	程 墓 頭	洋 墓 亭	至 塔 亭	觀 音 井 尾	西 湖 公 園	西 門 街	至 湯 巧 兜	東 門 大 街	醫 院 前	明 倫 堂 至
全	全	全	全	口未 完 表	口未 完 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已 成
1,196	0,354	1,059	0,029	0,029	3,934	0,244	0,500	0,415	0,290	0,287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全	全	12公尺	15公尺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10公尺	12公尺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多係店屋	多係店屋	山潭 上半段係店屋 下半段係田地 池浦樹木	兩旁多係住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店屋	兩旁多係住屋

計劃 擬 為 拓 寬 改 造 共 計	擬 為 拓 寬 改 造 共 計	擬 為 拓 寬 改 造 共 計	計劃 擬 為 拓 寬 改 造 共 計	沙 土 全 市 計 算 舊 路	三 夾 土 全 市 計 算 舊 路	三 夾 土 至 府 口 舊 路	至 瀛 洲 橋 口 全	台 江 河 橋 尚 書 廳 全	永 安 橋 至 全	下 道 尾 全	小 橋 頭 至 全
17,149	1,445	0,455	0,144	8,577	6,128	0,232	0,540	0,137	0,742		
12公尺	15公尺	18公尺	30公尺	公尺	公尺	18公尺	10公尺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等 屋 住 屋 工 廠 田 地 江 浦	省 係 店 屋 住 屋 工 廠 等 造 亦 在 計 劃 中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福建省建設月刊 調查

	鐵筋混凝土	
江南橋全座	萬壽橋全座	擬為拓寬改造共計
全	成	
0.106	0,339	16,470
全	10公尺	10公尺
觀音井北接中洲	該橋係橫跨閩江南岸	全
	中洲北接台江汛	
	該橋係橫跨閩江南岸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關到日期	如何舉行	備考
湘礦運銷公所暫行辦法	軍政部	一月十四奉 政府轉發到廳	抄同原辦法通令各縣政 府暨各縣商會遵照提倡	
湘礦運銷公所分運軍使 用規則	軍政部	一月十四奉 省政府轉發到廳	抄同原規則通令各縣政 府暨各縣商會查照	

廢田還湖議定辦法	內政部	一月十三日奉	省抄同原辦法令水利局暨各縣政府遵照辦理
修正工會法第十六條條文	實業部轉發到廳	二十一年一月四日	轉行各縣政府知照
工會章程準則及說明	省政府轉發到廳	同年一月十六日	轉行各縣政府知照
茶酒館浴池之茶房是否為店員之解釋	實業部轉行到廳	同年一月廿六日	轉行各縣政府知照
修正公會法施行法第十條條文	實業部	同年一月廿九日	轉行各縣政府知照
漁輪長漁撈長登記暫行規則	實業部	二月廿二日奉	抄同規則令沿海各縣政府遵照轉飭各漁輪公司遵照
修正礦業法第二第九十三條第一一十六各條文	實業部	二月廿二日奉發到	抄同修正條文令各縣政府暨布告各鑛公司遵照
修正度量衡法規四種	實業部轉行到廳	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轉行本省度量衡檢定所暨各縣政府遵照

頒行本市單行法規事項

法 規 名 稱	頒 行 日 期	經第幾次省務會議通過	法 規 要 旨 備	考
公路行駛汽車罰則	二十一年一月八日	呈經鐵道部核准	限制行駛汽車速率以免妨礙交通撞傷行人	
防止公路行駛汽車出險辦法	二十一年二月廿三日	呈經鐵道部核准	防止行駛汽車出險以資保護搭客安全并免損壞車輛	

福建建設廳月刊報告

肆



本廳廿一年三月份行政報告

一、審查各縣呈報設立農會表冊，分別存轉備案。

總綱，最近報設縣農會者，計有浦城，福鼎，詔安等三縣。報設區農會者，計有壽甯，羅源，邵武，建甌，霞浦，華安等六縣。設立區鄉農會凡十五所。

進行情形由廳審核所送表冊合格者，即予報部備案，并令依照法令積極進行。關於有裨農事之事業，其組織不合法定者，飭縣依法更正，仍令其早日修改呈核。

結論 農會為改良促進生產之重要團體，未經設立縣份，

現仍由廳積極催促組織。

二、調查益蟲益鳥

總綱 益虫益鳥，間接有利於農作物，普通農家，顧能言其大概。此項虫鳥，若不力加保護，於農業生產前途，大有影響。

進行情形 先從調查入手，由廳印發部頒表式，通令各縣政府轉行農事機關，或委派專員，將各該縣轄所產之益虫益鳥，其種類習性，及實際利益情形，一一詳確查明，填

表具報。一面妥加保護，助其繁殖。

結論 最近查報到廳者，計有惠安，海澄，龍溪，龍巖，南靖，福安，東山，長泰，大田，沙縣，屏南，安溪，建陽，松溪，閩侯等十五縣；未報之縣，業經疊令催報，俟報齊之日，答具意見，請部速定保護規章，以利農業。

三、通飭各縣政府辦理廿一年份

總理逝世紀念植樹

總綱 縣理逝世紀念，全國一致舉行造林，前經歷辦有案。本年立春較早，關於植樹事宜，自應先期籌備，因於一月即令各縣切實辦理。

進行情形 由廳指示籌備辦法，并編具植樹報告表，令將辦理植樹情形，各林木種類，造林地點，種植株數，管理方法等，一一填表具報。最近已據呈報者，計有將樂，思明，金門，順昌，建甌，羅源，長泰，沙縣，福安，屏南，古田，同安，雲霄，東山，平潭，建陽等十六縣。俟各縣報齊之日，再行彙表統計。一面已飭其認真培護，俾早成活。

結論 此項植樹，各縣多寡不一，然至少亦有數百株，果能認真栽植，按年可增省有林之數數萬株。

四、發給苗木分送各機關造林

總綱 本省苗木，除松苗較易採購外，其餘均甚缺乏，非專行培育，無可應用。故省垣各機關及各縣政府，遇造林時，多向本廳請撥。今歲。公路完成較多，各路路樹，亦多由本廳供給苗木。進行情形 本省林區，因經費支絀，弗能成立，上年曾於第一林區籌備處內，先設苗圃一所，培育苗木數十萬株，以備撥用，各機關請撥時，均飭該圃支配分送。

結論 將來造林發達，省區僅苗圃一處，實有供不應求之患！本廳現擬於短期中，續設苗圃數處。

乙 水利

一、開濬閩江支流中港

總綱 閩江附近有支流，名曰「中港」，港傍設有紙木兩廠規模頗大，其貨物之輸出，及原料之輸入，均賴此港為往來航運要需。年久失修，泥沙淤積，非遇大潮，難通律

舟楫，因向各廠請求，計劃疏濬。

進行情形。令由水利局，派員勘測，分爲三段開濬：第一段，計長五十丈。第二段，計長九十丈。第一第二兩段工程現已完竣，紙木兩廠，曾助工料費三千餘元，其第三段工程，尚在繼續從事。

結論 此港第一第二兩段工程，告竣之後，舟楫已可隨時出入無礙。

二、勘測水利公產界址

總綱 水利局所保管之水利公產，如魚蜆埕，草洲，水塢等，向未勘測詳圖。對於界址一項，每多爭執，因令水利局組織勘測隊，分別各公產性質，繪成水塢及埕洲詳圖一十九張，編列號數，以資稽考。此項工程，現已完竣。

結論 現在對於前項公產界限，按圖討案，均能明如指掌。

丙、鑛業

一、審查李載明，韓夢玉，請採金門磁土礦。

總綱金門縣出產磁土，鑛質甚多，俗名「碗窰」可供製磁之

用。近據鑛商李載明及韓夢玉等先後呈請，開採瓊山保厝沙頭鄉，及瓊林，新頭，新塘各鄉磁礦。

進行情形 由廳審查鑛圖，尙與鑛業法規定程式相合。業已先後令飭金門縣長，復勘圖地，是否相符，一俟具報到廳，即行轉部核給執照。

發總論 此項鑛質，產量如宏，實可促進下游一帶瓷業之展。

二、審查中興鑛務公司，請採安溪五閩山等鉛礦。

總綱 安溪湖頭鄉附近，產有筆鉛鑛質甚多。近據鑛商林芳苑呈請開採。

進行情形 由廳審查鑛圖，尙與鑛法規定程式相合。當經派員到地勘查圖界，確亦相符。嗣據該鑛商復請就原鑛區內，先領一部，從事開採，另繪鑛圖，呈廳核示，又經審查合格，業將本案經過情形，轉呈實業部察核給照。

結論。前項鑛產，利用既大，銷路亦廣，果能早日從事，與地方之人工經濟，均有絕大之利益也。

一擬設縣建設委員會

總綱一各縣地方建設，事務繁瑣，縣建設局，既因省庫支絀，未能設立，縣政府建設科長，又係兼任他科職務深恐辦理，力有未逮，擬於各縣設立建設委員會，共策進行。

進行情形 由廳擬定福建省各縣建設委員會組織規程，呈請省政府委員會議決通過，并通令各縣政府，參酌地方財力，及建設事業，需要情形，迅由黨政最高機關，及商會舉派一人，並由地方各界推舉具有建設專門學識，或相當經驗人員，組織建設委員會，切實辦理，報廳察核。

結論 各縣如果均能設置此項機關，補助辦理，匪特有裨於建設行政之進行，且亦可促進地方建設事業之發展。

一繼續審核各地工商團體，呈請立案之經過。

總綱 邇來各地工商團體組織健全者固多；其間所送章冊不合法令之規定者，仍屬不少。自嚴加審核，分別准駁，以符定章。

進行情形。經本廳呈奉憲業部指令准予備案者，有：建甌縣上洋鎮商會，邵武縣商會，及閩侯縣大猪業，內七里區錢業，晉江縣肥皂業，麪餅業，乾菜業，海味業，申亭區

郊業浦城縣菸業，順昌縣屠業，布業酒業，米業，邵武縣木業砌築業，五金業，革業，理髮業，縫紉業，閩侯縣洋茶各職業工會等共二十三所，經審查合格，由廳轉呈省有：福鼎縣什貨業，屠宰業，餅業，醬園業，晉江縣書紙業，藥材業，杉木業，菸酒油業，蔘稿業，藥材業，莆田縣菸絲業，德化縣屠宰業，閩侯縣金銀業，劇業，磚瓦灰業，猪肉業，古田縣棉布業，屠宰業，藥業，糕餅業，什貨業，醬業，首飾業，酒業，木排業，浦城縣布業，紙燭業，糕餅，菰業各同業公會，及古田縣五金業，閩清縣拾本業，惠安縣木排業各職業工會等，共三十所，經審查不合，飭令修正者，有：思明縣，永泰縣，古田縣，水口鎮，古田縣，平湖鎮，詔安縣，東山縣，南安縣各商會，及浦城縣廣貨業，中藥業，屠宰業，霞浦縣京果業，南安縣杉竹業，乾果業，中藥業，磁器業，魚舖業，綢布業，糕餅業，五谷業，菸酒業，屠宰業，晉江縣，銀信業竹蔑業，魚販業，鞋業閩侯縣池塘魚業，杉木業各同業公會，及浦城縣民船船員工會等共二十八所。

結論嗣後對於工商團體之呈請立案事件，仍主嚴格審核，俾能組織合法，共謀工商業之進展。

一、取締福州小保險小儲蓄營業

總綱 小保險小儲蓄營業，關係小民生計，至深且鉅！本省前定此項營業章程，公布日久，各商尙未遵行，自應嚴加取締，以杜詐欺。

進行情形 先由廳規定小保險小儲蓄營業保證金寄存銀行辦法，布告各小保險小儲蓄公司商號，限二月底止，將資本金及經收保費儲蓄，應行提存之保證金呈驗，并備具立案手續呈核；一面派員前往各公司檢查賬冊，計福州小保險小儲蓄公司，在整理期內應報者，只：中南，人羣，福星，華南，頤遠，福田，大中，大年，怡康，有利，福華，長康，乾康，壽源，同康，普益，仁壽堂，福南，福康，永安，健安，南昌，南山，益昌，昇平，廣益，福同，大有，福明，福昌，利羣，二南，公平，南通，大南，羣益，遂遠等三十八家，其間中南百壽會，因無數可稽，自行倒閉，經福州市公安局查緝該會經理林祥麟，到案究辦

，尙未緝獲，并將該經理濂浦鄉住宅及安仁里屋基標封，飭其將公房應分產業，据實報廳，以資清理。又人羣扶助會，虧款十萬餘元，經飭警拘獲該會經理林傳經到案，並飭繳所存不動產契據等件，依緊保險營業章程，將全卷移交閩侯地方法院，依法懲辦。又南通，大南，羣益，遂遠四家，據報前已閉歇，已派員查復應俟復到，再行核辦，又二南公司呈報移併昇平公司。福南公司，呈報移併華南公司。公平公司呈報移併南山公司。應先後派員前往查復核辦。其餘各公司所繳保證金不動產契據，均經指派專員驗明，飭令實存銀行保管，并由廳令工務局估價復辦，其間有益昌，有利，仁壽堂，同羣四家，均因所繳契卷逾期尙未聲請登記，經廳布告暫行停止收費，以重法令。此次本廳因整理各小保險小儲蓄營業，發覺各公司內部弊竇滋多，經先後布告在整理期內，不得再有新公司之設立，并已設立者，所有新戶報納，一律暫行截止受保及受儲，俾免貽害地方，現對於各公司所繳立案章程各項手續正在嚴格審核，如果合法，即行給照并彙案呈報。

省政府備案。此外尚有木部所設各百壽軒，亦已先後繳驗保證金，正在分別審核辦理中。

結論 福州各小保險小儲蓄公司，經本廳此次整理後，其內容當較充實，此後仍飭各公司按月將經收數目及營業情形造報月計表；不特再行派員前往檢查，分別取締。似此辦理則小民資產，當能保存穩固矣。

一、令飭福州市工務局勸諭改造馬路各舖戶應築磚牆

總綱 查福州市建築規程第二十五條內載：「本市馬路路幹線之舖戶，嗣後翻新起蓋，均應改築磚牆；其因無力照辦者，得暫准用木料建築，但須除去飄樓；并限於五年內，一律改造磚牆」等語，經公布在案。

進行情形 近來拓寬閩縣前，仙塔街，侯官縣前，南後街，達明里，總督後各市路，及洪山築造幹路各舖戶，均已着手改建，仍多沿用木料假牆，殊與福州市建築規程不合。茲已令飭福州市工務局勸諭各舖戶儘量多築磚牆，如不得已，須建木屋木樓者，亦須修建堅固，其高度不得超過隣牆，違則勒令折改，以免發生危險。

結論 經此次工務局勸諭後，各舖戶頗能遵章改建，以後可期減少火患，及倒塌之虞矣。

一、函飭電氣電話公司，所有新市區電桿一律改用鐵筋洋灰柱。

總綱 台江汛瀛洲橋一帶新填地開闢新市區一切建築，皆取新式，所有該處電桿，自應一律改用，而壯觀瞻。

進行情形 當經由廳飭電氣電話公司切實遵辦。

結論 嗣據該兩公司呈稱：遵已力謀改良，以副新市區之計劃云。

一、查驗輪船

總綱 查行駛上游各處汽船，往往貪利濫備，發生危險，前已訂定規章，實行查驗，取締在案。

進行情形 查驗輪船汽船簡章第一條內載：「凡航行之輪船汽船，每年至少應受查驗一次，由建設廳委派技術人員，定期辦理」等語，上年業經遵辦，在已屆二十一年驗船之期，自應仍派各技正，妥為籌備，遵章辦理。

結論 頃據本廳所派技正在培元何岑呈稱：遵已籌備，并

向輪汽船各公會接洽，擬定日期，實行設處查驗以符定章，而免發生危險。

漳龍幹路工程處民二十一年二月份工作報告表

承辦處所	工作類別	別事	由辦	法備	攷
總 務 課					
關於行政事項					
<p>一奉 局委陳啓東爲本處工務員陳啓東助理員陳玉水已於二月二日到處任職 務員陳玉水爲助理員</p> <p>一奉報龍潮站辦理結束並送奉令龍潮站遵於一月二十日辦理結束茲據該站長呈送文 送文件器具清冊請核轉備案 器具清冊前來業已呈報存轉備案</p> <p>一奉令存潮和測量期內應將馬湖段未完之土方及路面工程趕築完竣一面調查龍山水潮至和溪路附近四 十里以內之戶口及壯丁等項仰遵照辦理等因</p> <p>一奉令頒發測夫職務條例仰遵照等因</p>					
<p>遵照辦理</p> <p>轉飭遵照</p>					

關於庶務事項	關於會計事項	關於編制事項	關於收發事項
<p>一購置本處應用物品</p>	<p>一本月收入大洋九百六十五元二角一分</p> <p>一本月支出大洋九百六十四元</p> <p>一收支併舊存對抵外結存大洋一元二角一分</p>	<p>一編二月份工作報告表</p> <p>一編二月份收支各項預計算書表據</p>	<p>一呈請龍巖段正在修築路面凡遇雨天汽車不可通過該段路線由</p> <p>一本月分收文三十三件</p> <p>一本月分發文十五件</p>
<p>收據粘附單據簿</p>	<p>(1) 由漳龍區分局領到經常費併工程進行費大洋九百六十四元</p> <p>(2) 由上月份存尾一元二角一分</p> <p>支本處經常費並工程進行費九百六十四元</p> <p>承上月份流存如上數</p>	<p>彙編呈報</p> <p>呈報核轉備案</p>	<p>查該段現正趕修路面每遇雨天汽車一經行駛驕機所過陷</p> <p>分別編號摘由核辦</p> <p>分別編號寄發或專送</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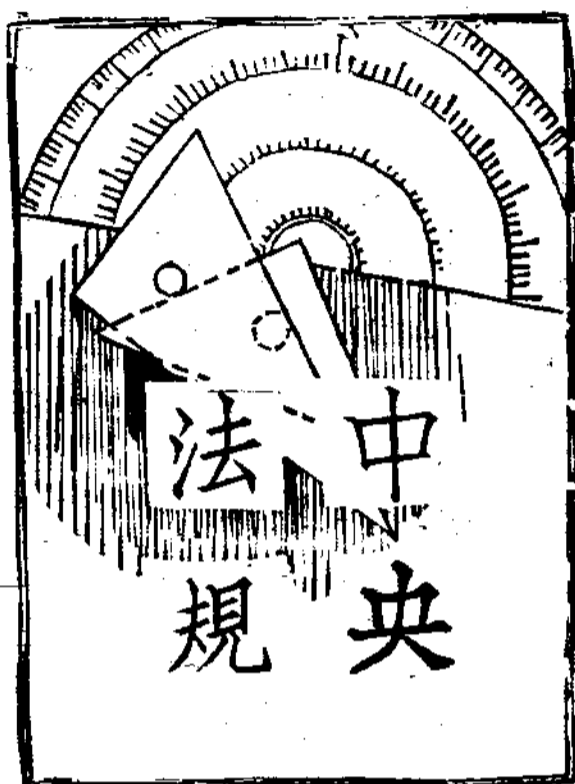
	關於視察事項	
	一主任視察各段工程	
		四日至八日往水湖催民工出工 十日至十五日往和溪各社調查戶口及壯丁實數 二十日至廿五日催促民工修理未完工程

工 務 課	承辦處所 工 作 類 別 事	由 辦	法 備 攷
	關於修築事項	一 修理龍潮段路面 <small>基</small> 工程	本月份民工一千二百三十三名計作土方五百六十三井
關於文書事項	一 呈送龍山至對仔坂露面石方工程驗收表請察核備案	又修理路面工人五百四十五名計作土方四百三十二井 石 方 本月份工人二百五十八名計作八十五井	
一 呈報對仔坂至水潮第三次露面石方預算表請核轉由	一 呈報對仔坂至水潮第三次露面石方預算表請核轉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一 呈報蔡春滔承包對仔坂至水潮第二次露面石方開炸已畢請給工資由		

福建省公路局羅甯幹路工程處二月份工作報告表 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填報

承辦處所工作類別事		由辦	法備	攷
總	關於行政事項	一主任赴廳請領本處經費	本處一月份起經費未蒙撥給主任於本月二十日赴廳局請就羅源甯德兩縣二十一年份附加公路費撥充本處經費	
	關於文書事項	一布告民工工作簡則 一呈請再發各項公路法規章則	從前各鄉民工多不遵照派用民工辦法建築能率非常低劣本處爰摘錄派用民工辦法二三條其名簡則布告鄉民遵辦	
	關於會計事項	一呈送接收清冊 一呈送一月份工作報告表 本月收文十五件發文四件		
課	關於會計事項	一本月份本處經費未領支出九百六十四元	墊支大洋九百六十四元	
	關於庶務事項	一購置木棹沙箕		

工		務		課
關於文書事項	關於測量事項	關於建築事項	關於監理事項	
無	一製圖 一計算土方 一測縱橫斷面及定邊樁	一繼續築造梅嶺至沈厝一段	一監理梅嶺至沈厝間一段民 工工作	
	一日至七日在處製圖 八月至十五日計算第二段土方 十六日至二十二日續測第三段縱橫斷面 二十三日至二十九日于第二段定邊樁及計算第三段土方			



工人儲蓄暫行辦法

第一條 在工廠工人儲蓄法規未公布以前，工廠法第三十八條，及工會法第十五條之儲蓄事項，依本辦法之規定。

第二條 工人儲蓄事項，由工廠或工會附設工人儲蓄會辦理之。但無論何方已成立工人儲蓄會時，他方不得再設。

第三條 工人儲蓄會，不得以營利為目的。

第四條 工人儲蓄會，得免納一切國稅或地方稅。

第五條 工人儲蓄會之設立，應由發起之工廠或工會，連同發起之工人十人以上，擬具章程，呈請主管官署核准；並轉呈實業部備案。主管官署在市為市政府，在縣為縣政府。

第六條 工人儲蓄會章程，應載明左列各事項：

一、工廠或工會之名稱，及所在地，

二，儲金之種類，

三，管理委員，及監察委員額數，及選任解任之規定，

四，會議之規定。

第七條 主管官署，得隨時檢查工人儲蓄會之簿冊，遇有不合法或不確實時，應糾正之。

第八條 凡工廠之工人，均應加入工人儲蓄會。

第九條 工廠依工廠法應給予工人之津貼及撫卹，不得從工人儲金內扣除，工人亦不得藉口儲蓄，要求工廠增加工資。

第十條 加入工人儲蓄會之工人，均為工人儲蓄會會員。

第十一條 會員大會，每年舉行一次。

第十二條 工人儲蓄會，設管理委員，及監察委員。

第十三條 管理委員九人至十五人，其中三分之一，由工廠選派；三分之二，由會員大會選舉。管理委員，得互選三人為常務委員，執行日常事務。

第十四條 監察委員三人至五人，由會員大會選舉。

第十五條 執行委員任期二年，監察委員任期一年，得連選連任，均為無給職。

第十六條 管理委員之職權如左：

- 一，關於儲辦法之議決事項，
- 二，關於儲蓄金利息之規定事項，
- 三，關於審查會員請領儲金之用途事項，
- 四，關於簽發儲金支票事項，
- 五，關於儲金收支報告並公告事項，
- 六，關於會員大會之召集事項，
- 七，關於其他執行事項。

第十七條 管理委員每月至少開會一次。

第十八條 監察委員之職權如左：

- 一，關於審核管理委員之會計事項，
- 二，關於糾正工人儲蓄不合法之行動事項，
- 三，關於監察管理委員之管理事項。

第十九條 監察委員，各得單獨行使職權，遇必要時，得以至全體監察委員之同意，召集會員大會。

第二十條 每屆會員大會開會時，管理委員，應將一年內之收支賬目，及存儲情形，造具詳細表冊，於開會前三十日，送經監察委員審核後，報告會員大會。

第二十一條 儲蓄分左列兩種

一，強制儲蓄。工分工資為若干等，及依其等級，在不妨害最低生活之範圍內，酌定儲金數額，凡入會之工人，均應如數儲蓄。

二，自由儲蓄。由工人自動儲蓄，凡滿一元者，均得存儲，並得自行指定用途。

第二十二條 儲金存儲工廠者，應由該工廠取具確實之擔保品。

工廠破產時，應將工人儲金本利全數先行發還，不受破產之拘束。

第二十三條 儲金不存工廠者，由管理委員選擇殷實銀行存儲。

第二十四條 強制儲蓄之儲金，由工廠於每月發給工資時

會同管理委員核扣之。

第二十五條 工人儲蓄會，應備存摺，發給工人，於存入或支出時，憑摺登記。

第二十六條 工人儲蓄會，應備儲金名冊，將會員之姓名

、工資等級，儲金等級及強制儲金，或自由儲金額數，分別登記。

第二十七條 強制儲金，非遇左列情事之一，不得支取：

一，本人婚嫁，或子女婚嫁，

二，直系親屬之喪葬費，

三，家遭重大之災變，

四，本人或妻室生產，

五，本人傷病甚重，

六，本人失業或身故，

七，本人年老不能工作。

因前項各款及取儲金時，須有相當證明。

第二十八條 工人儲蓄會所需經費，應由工廠負擔。

第二十九條 各地方主管官署，得依照本辦法擬訂施行細則，呈由實業部核准施行。

第三十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鐵道法

第一條 凡關係全國交通之鐵道，遵中央政府經營為原則；其關係地方交通之鐵道，地方政府得施公營鐵道條例經營之。

前項鐵道，業經劃定路線，未能興工時，人民亦得依民營鐵道條例經營之。

公營鐵道條例，及民營鐵道條例另定之。

第二條 專用鐵道，除由中央政府經營者外，地方政府或人民，均得依專用鐵道條例經營之。

專用鐵道條例另定之。

第三條 中央政府經營之鐵道，稱國營鐵道；地方政府經營之鐵道，稱公營鐵道；人民經營之鐵道，稱民營鐵道。

第四條 國營鐵道，由鐵道部管轄；公營鐵道或民營鐵道

，由鐵道部監督。

第五條 鐵道部為完成全國應設之鐵道，應調查審定幹支路線起訖分別國營，公營，民營，呈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公布之。

國營公營鐵道，敷設之先後次序，由鐵道部定之。

第六條 鐵道部於預定路線公布後，認為有變更之必要時，應提出修正案呈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公布之。

第七條 國營鐵道於不損主權及利權之範圍內，得借用外資；但應經立法院之議決。

第八條 無論何人，非經國民政府特許，不得於中華民國領土內，建築延長購買或經營任何鐵道。

第九條 鐵道軌距應寬一公尺四公分三分五厘；但有特別情事，經鐵道部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十條 鐵道一切技術標準，均依鐵道部公布劃一標準圖式辦理。

第十一條 鐵道運價等項聯絡運輸，或交互通車，除依法

規定外，應依鐵道部所定之規章辦理。

第十二條 鐵道依前條規定，為聯絡運輸或交互通車時，

所有用費及運價，由雙方協議定之；協議不諧時，由鐵道部定之。

第十三條 鐵道對於軍事運輸，應依軍運條例辦理。

前項軍運條例另定之。

第十四條 為建築鐵道募集之公債，不得移作別用。

第十五條 鐵道會計，應依會計法辦理。

第十六條 國營鐵道之收入或盈餘，除擴充及整理鐵道事業外，應儘為償還債務之用。

第十七條 國營公營鐵道之收入，非依法律所定，不得提用。

第十八條 國營公營鐵道，得兼營與鐵道有關之附屬營業

第十九條 國民政府對於民營鐵道，自開始營業之日起，

滿三十年後，得依法定程序，揭示日期收買之。前項揭示期內，各該鐵道，不得合併或收買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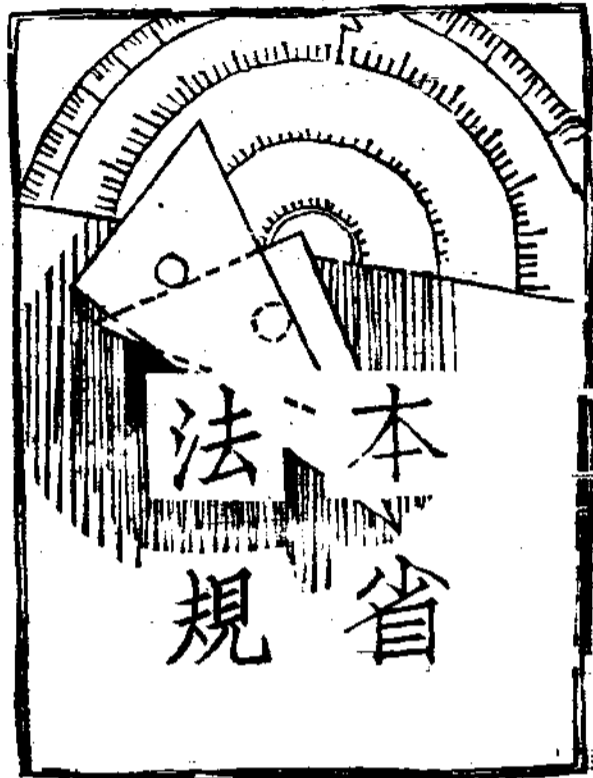
第二十條 國民政府收買民營鐵道時，應以現存財產之公

平估價，及最近三年間營業之平均贏利，參合計算，與公司辦定價額。其辦法由鐵道部定之。

第二十一條 公營鐵道有收歸國營之必要時，準用前二條

之規定。

第二十二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福建省各縣建設委員會規程

(審查修正)

第一條 福建建設廳，爲促進地方建設事業之發展，組織

各縣建設委員會，處理地方建設事宜。

第二條 委員會設委員七人至十一人，除縣政府建設科科

長或建設局局長、縣黨部、縣商會，各派一人爲

當然委員外，餘由地方各界推舉，具有建設專門

學識或相當經驗人員，呈由縣政府委任，轉報建

設廳備案。委員任期，除當然委員外，定爲一年

第三條 委員會設常務委員三人至五人，由委員中互選之

第四條 委員會得按地方建設事業需要情形，分設若干股

，每設置股長一人，得由常務委員兼任；其他職

員，由常務委員任用之。

第五條 委員會經費，由地方籌款撥充。但須呈由縣政府

呈請建設廳，轉呈省政府核准。

第六條 委員會每月收支款目，須於月終時，造冊報縣政

府查核，轉呈建設廳備案。

第七條 委員會應將每月工作情形，呈報縣政府查核，轉呈建設廳備案。

第八條 委員均為名譽職，不支薪俸。

第九條 委員會會議規則，及各股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規程由省政府公佈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修改福建省民辦車路暫行章程

第一條 中華民國國籍人民，集合資本設立公司，依本章程所規定修築公路者，為民辦汽車公司。

第二條 民辦車路公司之組織，以股份有限公司為限。凡在民辦車路經營長途汽車業者，應遵照中央制定長途汽車公司條例規則辦理外，仍應依照本章程之規定。

第三條 民辦車路全線竣工後，得酌量情形，許以專利年限。但除行駛左列各種車輛為運載客貨之營業外，不得兼營他種業務：

一 摩托汽車，二馬車，三人力車，四貨車。

二 貨車動力：或用汽機，或用人力，或用牲畜力，

由創辦人察酌當地習慣，指定種類，呈請省公路局核定之。

第四條 民辦車路公司，於專利期限內，享受行車營業特權。但鄉民自備運送農料之車輛，及肩輿腳踏車等，不在制限之列。

第五條 省公路局，得因辦理路政及其他公益上之必要，酌提公司中溢利百分之十，乃至百分之二十。

第六條 民辦車路公司，應由創辦人指定路線，提出承築請求書；並開具左列各項書類圖說，呈請省公路局轉呈建設廳核准承築：

一 創辦人之姓名，籍貫，職業，住所，

二 股本總額，及每股銀數，

三 承築地段地名，及其里數，

四 創辦理由書，及假定章程，

五 路線預測圖，及說明書，

六工程計劃大畧，及行車動力之種類，

七建築費用預算書，

八營業收支預算書。

第七條 創辦人所呈書類圖說，認有應行修改之處，得令

創辦人修改之。其關於所指路線未能確定者，得

派員測勘，商同計劃，呈核飭遵。

第八條 創辦人須聲明股本總額，於呈請承築時，提出確

切之憑證。

前項憑證，由省公路局驗明發還。但有疑義時，

得派員或令公路分局調查之。

第九條 民辦車路公司，於奉准承築後三個月以內，應由

創辦人認足股本總額，或招足股本總額，依公司

條例，召集股東，創立會議；並選任董事及監察

人。

第十條 創立會議完結後，應於十五日以內，由公司開具

左列各項書類圖說，呈請省公路局核准立案：

一 公司章程，

二 董事及監察之姓名，籍貫，職業，住所，

三 認股總數，及收股數目，

四 路線實測圖，及說明書，

五 工程方法書，及車輛圖式說明書，

六 建築費用概算書，

七 開工竣工日期，或分段開工竣工日期。

第十一條 前條各項，經省公路局查核認為合法時，應即

呈請建設廳准予立案，頒給執照，並布告路線

經過地方人民週知；建設廳為前條之核准，時

應呈報交通部備查。

第十二條 公司呈准立案後，應依公司條例，自赴該管地

方官廳呈請註冊。

第十三條 創辦人於奉准承築後，逾期未呈請立案者，得

取消其承築權；如有不得已事故，得於期限未

滿以前，聲敘理由，呈請省公路局核准展期。

但以一次為限。

第十四條 創辦人於奉准承築後，因有不得已事決議停辦

者，應聲敘理由，呈請省公路局轉呈建設廳，核准取消承築權。建設廳為前條例之核准時，應呈報鐵道部備查。

第十九條 路線經過地方，有購地設站，建築橋樑，鑿通小路，及修築水涵溝渠之設施時，公司應先將計劃圖式，及所用材料，工作等情，呈請省公路局核定之。

第十五條

公司收集股款或一次或分期，俱限立案後半年以內，將原定總額全數收齊，如因路線延長在一百以上，竣工期限較長，或有特別情事，不能如期收齊者，得呈請省公路局核准展期。

前項各種工程，認為非派員履勘不能確定者，得由省公路局派工程測量。各員前往勘明，商同計劃但其費用，由公司擔任之。

第十六條

公司有加資之必要時，呈請省公路局核准，添招新股。

第二十條

前條所指各項工程，有應行預防危險者，公司須為相當之設備，如有設備認為不適當時，得令公司修改或增設之。

第十七條

公司於受領立案執照之日起，兩個月以內，應行開工。如逾期尚未開工者，得撤銷其立案。但因天災地變及其他不得已事故，應預先聲敘理由，呈請省公路局核准展期。

第二十一條

公司收用國有土地，得呈請核定，准予免價。如係民有土地，應由公司依照土地徵收法，向原業主商明購買之。

第十八條

公司建築公路，凡關於路基路面路形，及其他一切工程事項，應依照公路建築規程，及該公司所定工程方法書辦理。但有特別情形，必須變更者，得呈請省公路局核准。

第二十二條

公司應置工程師，辦理全路工程事宜。省公路局如認工程師為不適任時，得令公司更換之。

第二十三條

全路工程，應於原定期內竣工。但因天災地

變，及其他不得已事故時，得聲敘理由，呈請省公路局核准展限。

第二十八條 關於運輸上必要之設備，認為不適當時，得

令公司修改，或增設之。

第二十四條

全路工程完竣時，非經省公路局派員履勘，不得開車。營業路線造成一假，欲先營業者，亦同。

第二十九條

官辦車路，與民辦車路，或二以上之民辦車路，為聯絡運送或交互通時，所有用費及運費，以協議定之。如協議不成立時，應呈請省公路局決定之。

第二十五條

履勘後，如認為違反核定原章，或有危險之虞者，得令公司修改之。公路局路工竣勘畢後，應呈由建設廳轉報鐵道部備查。

第三十條

公司因謀營業發達，及旅客安全，得請求所在地之地方行政官署，予以相當之保護。遇有緊急事故，得請求行政官署及駐防軍隊，酌派軍警保護。

第二十六條

公司開車營業時，應先開具左列各款，呈請省公路局核准：

一車輛行使時間表，

第三十一條

公司應將車路隨時修理完固，以利行車。如行車中斷至七日以上者，得予以相當之處分。但因天災地變或其他特別事故，逾限未能

二車輛逐日往來次數表，

三載客及運貨價目表。

車輛未能逐日穩定行駛時，及往來次數者，

應由公司聲敘理由呈核。

第三十二條

公司開業後，每六個月應將營業狀況，造具報告書，及收支計算書，呈繳省公路局查核；並於年終彙結一次，呈報察核。

第二十七條

公司開車營業後，載運客貨價目有增減時，應先聲敘理由，呈請省公路局核准。

福建建設廳月刊 本省法規

第三十三條

省公路局對於左列事項，認為必要時，得派員監督；但其一切費用，由公司担任之：

一 股本存儲及款項出入。

二 工程及使用材料。

三 行車及營業情形。

監查員認為必要時，得令公司報告一切，並

檢閱文卷圖書賬簿，公司不得拒絕。

第三十四條

公司變更章程或改組，須經股東會議決，呈請省公路局轉呈建設廳核准。

第三十五條

公司進行左列各項事件時，須經股東會議決，呈請省公路局轉呈建設廳核准：

一 變更路線，或擴充支線時，應繪具圖說呈請核准。

二 車務批讓，及委托車務營業時，所有關於該路之一切責任，被委托者，應負擔之；

三 議決停辦時，須聲敘理由，呈請省公路局核准，取銷立案，並將原領執照繳還。

第三十六條

公司承築路線，僅成一部，其餘部分無力繼續修築者，得由省公路局估價收回，並追銷執照。

第三十七條

公司不得因資本不足，將呈定通車之公路全部或一部，私行抵押或售賣；違者得撤收其立案，追繳執照，並將其抵押或售賣之車路，收歸官有。

第三十八條

公司於開車期內，如有違背章程，或呈請事項未經核准，擅自施行，其他妨害公安違反公益之情事時，得酌量情形，予以相當之處分。

第三十九條

公司於專利期內，享受行使各種車務營業之特權。此項特權，即為取償修築公路之代價，專利期滿，應將全路修葺完善，交還省公路局管理，不得藉詞延期，或要求代償。

第四十條

公司專利期滿，如不遵照前條妥為修葺時，省公路局得派工程員，勘明地段，估計工程

，實行修理。此項修理費，由公司員担之。

第四十一條 公司依前條之規定外，其餘所置物業，及路

面上附屬之一切建築物，仍歸公司所有，省

公路局應備價接收之。

第四十二條 公司受節立案執照時，應繳納費大洋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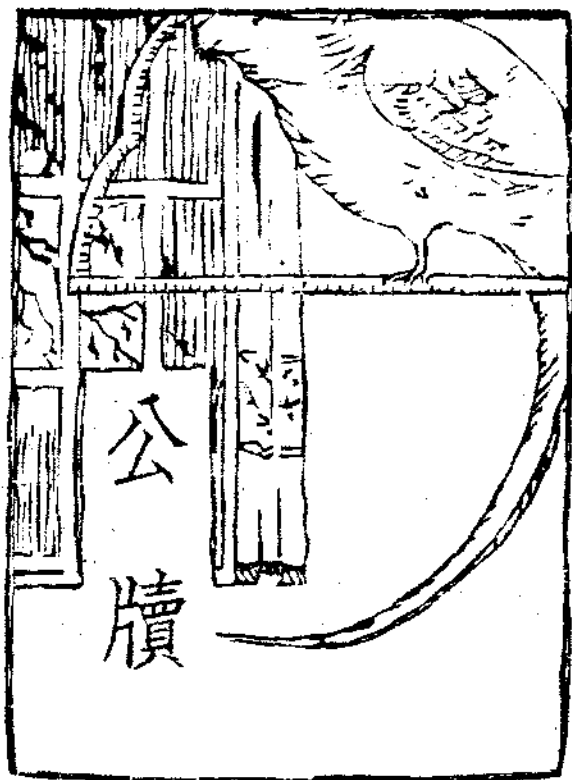
第四十三條 公司之資本路線，或其他事項，如有變更，

致與原執照不符時，應繳換照費大洋五元、

呈請換給執照。

第四十四條 本章程經省政府核准施行，如有未盡事宜、

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本廳呈文

呈 實業部，據崙山墾殖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代表楊浩如，呈
送遵令更換股票式樣，請察核
備案由。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呈為轉呈事：案查崙山墾殖股份有限公司，呈送章程等件，請登記給照一案。前經呈奉 鈞部商字第二四九三號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積

令：以章程內未合之點，應飭更正；股票式樣，亦應更換，仰即轉飭遵照辦理。等因：奉此，遵經飭據該公司，補送修正章程，呈奉 鈞部，准予登記給照在案。茲復據該公司送補更換股票式樣前來，除批示並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檢同原送股票式樣一紙，具文呈請 鈞部察核備案。謹呈
實業部部長：

呈 實業部，據崙山墾殖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代表楊浩如，呈送
遵令修正章程，請察核備案由

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呈為轉呈事：案查崙山墾殖股份有限公司，呈送修正章程，請登記給照一案。前經呈奉 鈞部商字第九二零七號指令：以「該公司補錄修正章程，應准登記給照；填發執照一紙，仰轉給具領；並飭將章程中，應改各點，修正補報等因：奉此遵經布告該公司遵辦。去後，茲據該公司董

事代表楊浩如呈送修正章程二份，「請轉呈備案」，等情據此：除批示並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檢同原章程，具文呈請 鈞部察核備案。謹呈

實業部部長：

呈 省政府據汪何兩技正，呈請

將驗船處，改為確定機關一案

請察核照准由。二十一年三月七日

呈為呈請事：案查 鈞府議決，查驗輪船汽船簡章第一條內載：「凡航行之輪船汽船，每年至少應受查驗一次，暫由建設廳委派技術人員，定期辦理」。等因：上年業經遵辦在案。現在已屆二十一年驗船之期，當經本廳仍舊委派技正汪培元何岑等，遵照定章辦理具報。去後，茲據呈復稱：「遵查驗船期間已屆，自應遵令組織驗船處按序進行惟技正等尚有不能已於言，必須呈請 鈞長察核者，即證明去年驗船，經過情形，於驗船之效力，似屬甚微。蓋驗船處，既非確定之機關，又無管理之實權，當驗船期間已

諸感執行職務之不便；結束之後，則各船自由行駛，客貨儲量，漫無限制。本處所規定水綫以及船號人數，多被刷除，此種記號，即所以辨定各船應繳人物，及重量，極為重要，若任其任意刷除，何以稽考？即驗船之效力，等於無用。擬請 鈞長准將驗船處，改為確定機關，可以長年執行其職務，處內組織，務求簡單，使收入驗船費，足資開支。則職務可執行，驗船可得實效，奉令前因：除妥為籌備，並向輪船各公會接洽，擬定開驗日期外，擬具驗船罰則二十條，呈具合文連同該罰則，呈請 鈞長察核，指令祇遵」。等情：據此，查汪何兩技正所呈各節，均屬實情，擬請 鈞府准將驗船處暫定為常設機關，以便隨時檢驗取締，該處經費，擬照驗船費收入數目，編具掙節預算，由廳核定開支。至所擬驗船罰則，大致尚妥，茲已由廳酌加修改，理合照錄一份，具文呈請 察核照准，指令祇遵，實為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呈報在整理小保險

小儲蓄營業期內，暫行禁止開設，請察核備案由。

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呈爲呈報事：查小保險小儲蓄營業，關係社會經濟，至深且鉅。本廳前以城台各處小保險小儲蓄公司商號，達至三十餘家，其間所訂營業章程，是否合法？資本及收入金，是否保存穩固？經派員檢查，並飭提繳保證金，寄存本廳指定銀行保管。一面備具立案各項手續，呈廳核辦。現時正在分別取締。整理期間，新設立此項營業之公司商號，應暫行禁止，倘有私行設立，一經察出，定即嚴加懲辦，以免貼害地方，除布告外，理合具文呈報鈞府，察核備案。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據海澄縣呈送嵩嶼商業工程計劃書，及靖庵住宅區計劃書一案，請察核備案由

福建建設廳月刊公 版

二十一年三月十六日

呈爲呈請事：案據海澄縣縣長鄭之翰呈稱：「查嵩嶼新填地應用官產部照及證書，業奉 鈞廳咨准 財廳，將前項部照及證書各檢發二百張；同時又奉 財廳令知「委派唐夢葵爲嵩嶼官產主任」各等因；奉此，當經照數發交嵩嶼建委會，飭侯唐主任到嵩點交辦理，一面補具正式印領，呈送 財廳核收在案。茲據嵩嶼建委會，續送商業區住宅區各計劃書，「請予核轉」等情；前來，除指令並分呈 財政廳外，理合檢同嵩嶼商業區第一二期工程計劃書，及靖庵住宅區計劃書各二份，具文呈送察核備案」。等情；據此，查所送嵩嶼商業區工程計劃書，及靖庵住宅區計劃書，業經本廳細核，均尚妥適，自應請准備案，除指令外，理合檢同計劃書各一份，具文呈請鈞府察核，實爲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呈送台江汎新市區全圖，請察核備案由。

三

二十二年三月廿二日

呈爲呈請事：案查台江汎新市區一切計劃，前經本廳令據台江汎新地處理委員會，會同福州市工務局，繪具全圖，劃定各種區域，堤岸碼頭，並交通路線，呈送到廳，即經檢同各圖，呈奉 鈞府指令「准予照辦」在案。惟其中有因各種關係，施工時不得不稍爲變更，茲復詳細計劃，繪製台江汎新市區全圖，並規定自台江汎至水瑄所有堤岸碼頭，及附近路線之聯絡，現在已經分別緩急，陸續進行，或已全部告竣，或正從事施工。其水瑄以下至亞細亞洋倉一帶之堤岸碼頭及路線，則爲預定計劃，容俟將來繼續進行。理合檢同台江汎新市區全圖一份，具文呈請 鈞府，察核備案，實爲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據省商會聯合會呈，以該會籌備期間爲五個月，每月四百元，請轉呈照案撥給

，以資維持，等情，請令行財

政廳撥給由。二十一年三月廿三日

呈爲呈請事：案據福建省商會聯合會籌備委員劉澄清等呈稱：竊本會籌備期間，原擬以三個月爲限，嗣因辦理未能如期結束，當於本會第十二次常會議決：省商會聯合會會員大會，定於四月十二日舉行，曾經呈請備案在案。頃奉 省黨務指導委員會指令：以「省商會聯合會，改爲五月一日，舉行成立」。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惟本會每月經費，前奉令知，轉請省政府按月撥助四百元開支。但至今已歷三個月，祇由財政廳領到四百元，照此籌備期間預算，相差甚鉅。際茲行將舉行成立正式省商會聯合會時間，諸事亟待趕辦，若經費無着，深恐陷於停頓，則九仞前功，虧於一簣，殊負黨政當局委託之至意！茲經本會第十三次常會議決，呈請 鈞廳，轉請 省政府，以本會籌備期間爲五個月，每月四百元，照案撥給，以資維持，而免中止！等議：事關促成全省商會最高機關，理合具文

呈請 鈞廳察核，轉請。省府准予照撥，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該籌備會確屬全省商會最高機關之成立，似應酌加補助費，以資進行，除指令外；理合具文呈請 鈞府察核，行財廳撥給，實爲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地方法院前餘地， 應留作路旁公園，請查照由。

二十一年三月卅一日

呈爲呈請事：案據福州市工務局局長呈稱：本年三月三日，奉鈞令一四七一號開：案據新成燭莊等呈稱：衛巷貢院前一帶，改建馬路，懇請展期折退。查地方法院門前空地，行將拍賣，請轉商財政廳，准予本舖無店之戶，優先承買，建築，以免失業。等情；令局查勘議復。等因；奉此，當以展緩拆卸，未便照准，至地方法院門前路餘公地，擬預爲路旁公園之地，未便准予承買，呈復在案。茲復據貢院前衛巷尾華美號呈稱：竊美等素在貢院前衛巷尾經營

小可生業，藉茲以供家計生活，緣此番奉諭建路，數家完全折退，無處棲身，必須另行覓地起蓋。查地方法院門前，有路餘空地一所，約橫長十餘丈，直長二丈零，美等前經呈請鈞局，暨建設廳長在案。沐批：地方法院門前，有無路餘公地，堪以發賣，應候令飭工務局查勘議復，再行核辦，仰即知照！等因；奉此，合再據情呈請鈞長，派員查勘，轉商財政廳該處之地，應儘美等本舖無店之戶，優先承買，搭蓋棲身，俾免流離失所，不勝均感！查崗侯地方法院對面空地，確屬路餘公地，當經前往詳細勘測，其面積計有六十方丈，九十六方尺，因地盤當大，可以劃分天，地，玄，黃，宇，宙，洪，荒，日，月，盈，昃，晨，宿，共十四號，由天字至辰字，每丈底價估值五十元；而宿字地面臨交點，較地字爲優，每丈底價可值六十元。惟該處接對地方法院，可否准人競投承買，或准該處全部折退等號優先承買？抑照原案留爲路旁公園之用？局長未敢擅便，理合具文連同圖式，呈送伏乞 察核令遵。等情；據此，查此案前奉 鈞訓令，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函：

據榮興醬園等呈：「請將地方法院門外空地，准無店之戶優先承買」等由；令廳會核辦理。等因；業經本廳令據工務局議復：「該處餘地，請留作道傍公園」等情；由廳轉復鈞府察鑒在案。茲據前情，查該餘地，係在地方法院門前，實未便開為商店，自應仍照前定計劃，留作路旁公園，除指令并咨財政廳查照外，理合具文呈請鈞府，案察核備，實為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查公路費交代未清之各縣長，業經咨請民政廳暫行停委，以示懲戒，請賜通令全省現任各縣長，嗣後對於公路費，務須按月勻額解清，以重路款由。二十一年四月六日

呈為呈請事：案查福建省公路費徵收報解簡章第三條內載

：「此次附加丁糧二成公路費，係專供本省築造全省公路之用，各縣長，應負帶征代解之責，無論何項急需，不得挪移別用！倘有擅行挪用情事，應着各縣長如數賠償，以重專款。」又第六條內載：「各縣長帶徵此項公路費，如遇交卸時，應掃數解清，造冊分報財建兩廳，并移送後任查核，其有短解欠交情事，按照交代短報辦理。接任縣長，應負追追之責，不得任意離縣。」各等語。查前連江縣縣長高時駕等，對於任內帶征公路費，均擅行挪作別用，迨至交卸任撤銷催，延不交代清解，實屬故違定章，阻碍路政，自應請將各該縣長暫行停止委用，以示懲戒。除再通令各該縣長勒限掃數清解，并開列各該縣長姓名清單，咨請民政廳，在該縣長公路費未清解之前，暫行停止委任，如係現調他任者，請於卸事後，補行停委，以示懲戒外，理合照錄清單，具文呈請鈞府察核，俯賜通令，全省各縣現任縣長，一體遵照，嗣後對於經征公路費，務須按月勻額清解，不得再有帶欠壓延，以重路款，實為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呈復請即轉復財政

部，迅准發行公路公債，以資

路用由。二十一年四月廿七日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訓令開：准財政部公函開：查接管巷內，准貴省政府咨：「關於第一期公路公債一案，飭據財政建設兩廳呈復，該項公債條例，既奉修正指定，以公路營業溢利，爲還本付息基金，應恪遵例載，完全以公路營業溢利，撥充基金，將丁糧附捐，撥充公債利息一節，確實剔除。除分咨外，咨請迅予查照核辦，見復！」等由：查發行公債，爲週轉財政不得已之舉，尤以基金確實，爲最關重要。閩省既有丁糧附捐，撥充路用。按照公路營業溢利表內，附記十八年底，已築成二千里，以八厘計算，年得溢利九十六萬元，除支付外，約餘六十五萬餘元，若以逐年丁糧附捐暨溢利淨餘，隨時接築公路，似已無再發公債之必要，以免虛耗息金。又此項溢利，所稱現在

八厘，民國二十五年起加至一分五厘，預算應得各數目，是否確實？如果準有把握，則十八年至現在三年間溢利淨餘，應已有二百萬元左右，實際是否確有此數？本部爲慎重起見，擬請貴省政府先令建財兩廳，重行核議，如果此項公路公債，仍必須發行，應開具理由，並將溢利淨餘，確實可抵公債本息基金數目，所照三年實際收入情形，從最低限度核實計算，列表送部，以憑核辦。相應函達貴省政府查照辦理。等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查本廳前呈公路營業溢利，表內附記十八年底，已築成公路二千里者，係指閩粵幹綫，已成五百餘里；閩贛，閩浙兩幹綫，已成一百餘里；其餘漳龍，泉永，福興各區，及其他各縣支綫，已成一千二百餘里。各路本係陸續分段築造，當時乃就已竣工之各段，以散合總統計，爲二千里。其實中間以通車營業者，爲數不多，其餘皆因工程艱鉅，或特別阻碍，未能啣接修通當例各閩粵幹綫，應自詔安經龍溪，晉江，莆田，以達福州，亦十八年之際，龍詔一段，尙未着手修築，其從龍溪至福

州，有三大段，未經接通；一爲常思嶺，巖石險峻，施工甚難；一爲惠安至楓亭，已築路基，屢次被匪毀掘，旋修旋壞，一爲瀆口至角尾，水患頻仍，每遭湮沒，用工匪易。此外可有江東洛陽，萬壽三橋，必須分別改建，峽兜過江，須建鐵橋，需費頗鉅。他如各區支路情形，亦復相似。或路基已竣，而橋涵未成；或橋涵已修，而路面未築。既多隔斷，勢難通車，亦有全段已經完成，而因原徵民地，原派民工，無款清理，路爲地方少數人士所把持，莫能出租收益者。種種原因，不一而足。原擬呈請發行公路公債，一經奉准，便可提出一部款項，先將上列各路段，趕速修通。即可招商組織公司，立約承租，直接行車。營業僅按路本八厘計算，每年已可實得溢利數十萬元。距知呈請以後，展轉查復，經時三年，尙未邀准，不得已祇得先將已成各路，擇其稍當衝要者，前後招商行車，然節節間隔，段落短促，貨客無多，收溢既微，路租車捐，不能不從輕減。故近三年，各路計每月但能收入溢利萬餘元，會之丁糧附捐，亦不過數十萬元，以之修養已成之路，並接

修漳詔漳龍兩段百餘里，及改建江東萬壽兩橋外，實已毫無餘款，何能兼顧其他工程！自今以往，公債如何未邀核准，不惟全省路政永無發展希望；即前此已成之路，因地居偏僻，無人承租，通車者亦將陸續坍塌，不堪收拾！而爲地方人士所把持之路，亦永無收回整理之望，前功盡廢矣！此項公債，非但必須發行，且當速求核准，否則，築室道謀，恐將弗及，廳長等知之既詳，不敢言之不盡！至預算溢利，自八厘增至一分五厘一節，以近年路租行車所得經驗言之，不特確有把握，且閩粵幹線直接通車之後，實可吸收閩厦輪船運輸之利，營業發達，可操左券。即再增一二厘，亦非難事，淨餘溢利數目，前表業已詳列，請免重複贅叙。奉令前因：理合會同核議，呈復，敬祈鈞府察核，俯賜轉復。財政部，請迅核准施行！閩省路政，幸甚！再此案係建設廳主稿，合併聲明。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據技正何岑等，呈

請先行設立驗船處一案，核與

定章相符，自應照准，除指令外，請備案由。二十一年四月廿七日

呈爲呈報事：案據本廳技正汪培元何 岑等呈稱：「查驗輪汽船期間，本定每年三月一日開始，現過期已久，去年三四月間，所驗各船，均已次第到期，來省請驗者，實繁有徒。謹查驗船章程，既經省政府公布頒行在案，各船每年至少應驗一次，今過期已久，誠恐各船不如期修理，發生危險，妨礙行旅安全，實非淺鮮！擬請先行設立驗船處，以資辦理。」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技正等請將驗船處，改作常設機關，業經本廳擬准照辦，并呈請鈞府核示在案。茲據稱驗船期間已屆，請先設處辦理，核與定章相符，自應照准，除指令外，理合具文呈報鈞府察鑒備案。其改爲常設機關一節，仍請察照前呈，核准指令，實爲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本廳咨文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公 版

咨教育廳，咨復貢院前至財政廳幹路，必須經過女中校園，無法避免，請轉飭依限照退由。

二十一年三月二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爲咨復事：案准 貴廳咨：據省立女子初級中學呈請：「轉咨准予變更路線，俾得減輕損失。等情：請核辦，見復」，等因。准此，查新闢貢院前，至財政廳橫線幹路，必須經過女中校園，前已審慎勘測，無法避免；且折退之後，該園仍有餘地，足資學生練習運動之用；並非全園消滅，准咨前因：相應咨復，即希 查照轉飭該校長依限照退，以便興工，至級公誼；此咨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廳長程：

咨財政廳，咨復歸化縣，十二月份雨量站經費，應准照銷請令照編預算書，轉廳掣發支付一

案，除轉行知照外；檢同前送

書單，請查核理由。

二十二年三月廿五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咨送事：案准

貴廳咨復：歸化縣二十年十二月份雨量站經費，既經核准，自應照銷，請令飭該縣長照編預算書單，轉廳，以憑製發，支付令指抵等由；查此項預算書，已據該縣長造送到廳，准咨前由；除轉行知照外；相應檢同該縣二十年十二月份雨量站經費預算書一份，請款憑單乙紙，咨請貴廳查核辦理，為荷！此咨

福建省政府財政廳廳長史：

咨浙江建設廳，據閩侯東門外光

東森林場，呈為匯款訂購桃苗

，遠期未寄，請轉咨令飭浙省

平湖縣林家埭鄉，中國禾豐農

林場，尅日照寄一案，請查核辦理，並希見復由。

二十一年四月四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咨行事：案據閩侯縣東門外光東森林場經理方位嵩呈稱：竊嵩等設立林場，從事墾殖，於去年十月向浙省平湖縣林家埭中國禾豐農林場，訂購該場特產肥城桃苗四百株，價共大洋八十四元。前後匯寄前往，已由該林場場長沈枕月手收，給有收據回單兩紙為憑，原約十二月苗種休眠期內，可以運到，藉易栽種。四百株之外，另有贈品，尚在不計。但自款收後，苗木迄今尙未寄來，函電催促，置若罔聞，殊所不解？伏查閩省造林正在起始之期，所有苗木，不得不仰給浙江各地該林場，於滬上各報端刊登廣告招徠，斷無乘機混騙，以此詐財之理，其中未知何故？素仰 鈞廳為業先導，關心民瘼，際此林業萌芽，望眼成穿，損失不少，端賴賢長官代為保障。用敢移咨浙省建設廳，轉行飭令浙省平湖縣林家埭鄉，

中國禾豐農林場經理沈枕月，務令剋日即速將苗木之肥城桃苗四百株寄來栽植，否則，亦須將原款捌拾四員退還，以便另購，而免延誤。等情：到廳，除批示外，相應咨請

貴廳查核辦理，并希見復！為荷。此咨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

咨民政廳准咨請飭公路，工務兩局，改造道路，拆卸古物，應會同古物保存會，收集保存一案，已令公路工務兩局查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咨復事：案准貴廳咨：「據閩侯縣縣長呈稱：古物保存會函，以公路工務兩局，改造道路，拆卸各種古物，應會同本會，收集保存，請核辦！見復！等因：准此，除令省公路局，福州市工務局查照外，相應咨復，即希

查照！此咨

福建省政府民政廳廳長鄭：

本廳公函

公函中央銀行，及中國銀行，函送修正本省小保險小儲蓄營業保證金寄存銀行辦法，請查照由。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逕啓者：案查本省小保險小儲蓄營業保證金寄存銀行辦法，前經本廳函達任案。茲據福星人壽小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十八家同業，「呈具修改意見摺摺，請核准施行。」等情：到廳，查所陳修改辦法，不為無見，除由廳核定布告各小保險小儲蓄公司商號遵照辦理，並呈報省政府備案外：相應抄錄修正辦法全文，函請貴行查照，為荷！此致
中國銀行福州分行：

中央銀行福州分行：

公函福建硝磺總局，据大田縣，
呈爲奉令提倡湘磺，現值農事
將興，請函硝磺局，從速運閩
，飭知採購一案，請查核辦理
見復由。二十一年三月十九日

逕啓者：案据大田縣縣長林懷瑜呈稱：案奉鈞廳第九三八
號訓令開：案奉

實業部工字第三六七，號訓令開：案准軍政部啓開：查湖
南礦業公會會長廖樹勳，湘磺運銷總公所董事長蔣德鈞呈
請：「根據原案，運銷湘磺」一案，節經本部備訂辦法，並
爲定名曰「湘磺運銷公所」咨准貴鄉同意，批令遵照在案。
茲據呈稱：齊奉部批，准將湘磺運銷公司，改組爲湘磺運
銷公所，並頒發辦法八條，及分運單規則四條奉此，遵即
改換名稱，繼續工作，改用新鈴記，文曰「湘磺運銷公所
鈴記」並推定蔣隆廷爲總經理，負責主管。理合具文呈

報，伏乞咨行湘，鄂，贛，皖，蘇，浙，閩七省政府，及
軍事長官，飭屬保護，并乞通令所屬各機關予以提倡，俾
便進行。等情：應准照辦除派員監理，並呈行政院備案，
暨咨湘鄂等七省，省政府飭屬保護外；相應檢同該公所暫
行辦法，咨請貴部查照，通令提倡，以興國產。等因：准
此。查外磺輸入年達數十萬元，損失利權，應圖補救，該
湘磺，運銷公所，以湘產硫磺運銷七省，足以抵制外貨之
輸入，亟應予以提倡，合行抄發該公所暫行辦法，及分運
單使用規則各一份，仰應遵照，轉飭所屬暨工商礦廠極力
提倡，以維國產爲要，此令。附發湘磺運銷公所暫行辦法
一份，及該所分運單使用規則一份，等因：奉此，查此案
前奉：省政府第一四六號令行到廳：當經刷發原附件，分
飭遵照保護在案，奉令前因：合再令仰該縣政府，遵照積
極提倡，以維國產。此令。等因：奉此。查吾閩肥田之料
，向係採自台灣，運銷內地各縣。惟近因國際關係，正慮
無磺可採，影響農事甚大。吾省有無運到湘磺分銷各縣，
現值農事將興，本縣正欲採辦大批硫磺，以備春耕。可否

由鈞廳函令硝磺總局，即與湘礦運銷公所接洽，從速運閩銷售，以供本年春耕之用？理合具文呈請鈞廳裁奪。倘湘礦運到，並乞令知，以便飭屬採購。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函請 貴局查核辦理，并希見復！為荷。此致
福建硝磺總局：

公函商標，據永明公司正經理蔡

永安等，呈送正式呈請書，請

准予註冊，并希見復由。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逕啓者：案查永明公司正經理蔡永安副經理李邦慶『呈請註冊商標』一案

，前准貴局函請轉飭該公司補繳降類手續，呈核。等由：當經布告該公司遵照在案。茲據該公司呈稱：查敝公司出品，前僅有肥皂一類，前呈所稱，兼用於化粧品，及蠟燭兩類，係計劃尚未實現之事實。奉佈告前因，應將象蔘商標，專用於商標法施行細則第三十七條第四項夷皂一類，除應繳費件前已呈送外；理合備具正式呈請書一份，隨文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牘

呈請 鈞廳准予轉咨 商標局，核准註冊。至敝公司將來如有製造化粧品及蠟燭出品時，應用之商標，屆時當再另備手續，呈請核准施行，合併聲明。等情；據此，除批示外；相應函同原送正式呈請書，函請 貴局查核，准予註冊。並希見復！為荷。此致
商標局：

公函保安處，據省度量衡檢定所

呈請，轉咨准予換領各機件，

以資應用，等情；請查核准予

撥用，并希見復由。

二十一年四月五日

逕啓者：案查前准

貴處函：『據兵工廠保管員呈復，度量衡檢定所，借用機件，因工匠誤會齟齬，現已開釋，儘可訂期派員前來折運。』等情；請飭知！等因；准此，業經轉飭該所遵照。去後，茲據呈復稱：『遵經派員帶匠，於二月二十二日，前

一三

住拆卸搬運交廠應用。惟呈准撥用機件，庫內有大小鑽床機各一架，過於陳舊，經察看不堪使用，未予撥回。茲查舊兵工廠內步槍廠，現存有橫輓床及直洗床，堪以換替，并擬再領車床一架，及各附屬品。謹列一單，應請 鈞長准予轉咨保安處，核准抵換，以資應用，而利進行。等情；附呈第二次請領機件清單據此。查該所所請換領各項機件，均屬要需，除指令外；相應檢同原送清單，函請 貴處查核，准予撥用。并希見復！為荷。此致
福建省政府保安處：

公函閩侯地方法院，派科員謝德

新前往調查各小保險小儲蓄所

繳不動產登記情形，請查照賜

予接洽由。二十一年四月五日

逕啟者：茲派本廳科員謝德新，前往

貴院調查各小保險小儲蓄公司行號，所繳不動產契券登記情形。相應函請

查照，賜予接洽！為荷。此致
閩侯地方法院；

公函閩侯地方法院，請提存各小

保險小儲蓄公司所繳不動產登記之契券，并於辦理完畢時，

函知查照由。四月六日

逕啟者：查本省小保險小儲蓄營業保證金寄存銀行辦法第五條內有「不動產抵押契券，應向法院登記，方為有效」之規定。近日各處小保險小儲蓄公司，每於呈驗不動產契券後，藉辭登記，將原契券收回，深恐在此手續未了期間，發生倒閉情事，倘非提存契券，不足以資保障。相應函請查照，嗣後如遇各小保險小儲蓄公司聲請不動產登記時，希將原附送契券，提存。貴院，俟登手續辦理完畢，發還契券時，先行函知本廳，以便派員監視寄存銀行，至緝公誼！此致
閩侯地方法院；

公函中國銀行福州分行，請將廣

益公司所存不動產契券，按表

填送過廳，以資查核。至此項

不動產，係屬該公司保證金，

非經本廳核准，毋任提取，并

希查照由。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逕啟者：案據廣益儲蓄公司經理人陳幼航呈稱：「遵將公司應備保證金不動產契券，寄交中國銀行，經主管者當面點收，貯存箱內，收入倉庫，代為保管，給有收據。請察核！」等情；據此，查該公司所存不動產，是何種類。相應函請

貴行按照所列表格，填送過廳，以資查核。再此項不動產係屬該公司保證金，非經本廳核准，勿任提取！并希查照！為荷。此致

中國銀行福州分行：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 公 續

公函福建省硝磺總局，據福建造

紙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希慶

呈：「以製紙需用硫酸等件，懇

轉部給照，以便購買。」等情；

請查核辦理見復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逕啟者：案據福建造紙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希慶呈稱：「竊本廠製造紙張，每年預算須用硫酸肆千磅，鹽酸肆磅，生硫磺肆千磅，松香叁拾噸，以資配製。但此種物品，未能擅自購買，當經呈准有案，方可通行無碍。敬懇 鈞長，俯察制紙需要藥料，准予轉請軍政部，發給此項運照，以便購買，實為德便。」等情；據此，除批示外，相應函請

貴局查核辦理。并希見復！以便飭遵。此致

福建省硝磺總局：

公函閩侯地方法院，請將各小保

險小儲蓄公司，已經登記完畢

，及正在聲請登記之各項契券

，列單見復以憑辦理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逕啟者：查城台各小保險小儲蓄公司聲請不動產登記，前經本廳函請 貴院將各公司附送契券暫行提存；并將登記完結情形，先期函知在案。現據各公司呈驗契據，泰半僅繳聲請登記收據，究竟所報不動產，是否屬實？無從審核，相應函請 貴院，於文到三日內，將各公司已經登記完畢，及正在聲請登記之各項契券，列單見復！以憑辦理，至緝公誼！此致

閩侯地方法院：

本廳 委 令

委任兼建甯縣政府建設科科長姚

仁溥由。

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令兼建甯縣政府建設科科長姚仁溥

為令委事：據建甯縣縣長黃伯英呈請「委任該縣第一科科長姚仁溥，兼建設科科長。」等情；應即照准，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認真任事，勿負委任！此令。

委任范紹虞，為甌延路款會委員

兼股長，仰遵照由。

二十一年三月五日

令甌延路款會委員，兼股長建甌縣縣長

范紹虞。

為令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呈稱：據甌延路款委員會主席委員劉銓呈稱：案查本會第三十八次常會，以「本會第二股股長原由戎丙熙委員兼任，現已辭職，並經請范紹虞委員接充，所有第二股股長職務，仍推范委員兼任，」當經議決通過在案。除函知外；理合檢同范委員兼股

棠准予辭職。一面仍函請古田縣黨部另推一員，到會參加在案。緣奉前因：理合將議決情形，具文呈復察核！備查。等情：據此，正核辦間，復據該會呈：呈為繕具履歷送請察核加委事：竊本會當然委員李志棠，係古田縣黨部推派到會參加，現該員於本年一月間辭職，經本會議決照准，並函縣黨部另推一員彌補在案。茲准古田縣黨部函覆：「經第三十次會議，推舉陳時恭同志參加。並送陳時恭履歷一份」到會，准此理合繕具該陳時恭履歷表，隨文送請察核，加委，指令祇遵。等情：附呈送簡明履歷表二份據此，理合檢同原送履歷表一份，隨文轉呈鈞長察核給委指令祇遵。等情：據此，自應照准，除指令外；合行令委該員，為谷平支路路款委員，仰即遵照。此令。

荐任陳爲銑爲本廳秘書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令本廳秘書陳爲銑

茲荐任陳爲銑爲本廳秘書，除呈請 省政府另委外；合行令仰該員，先行到廳視事。此令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續

委任吳哲宇爲連羅工程處主任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令連羅幹路工程處主任吳哲宇

爲令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呈稱：查前據連羅工程處主任方兆澄呈稱：「因事辭職，懇請照准！」等情：到局，當經指令准予辭職在案。茲查所遺連羅工程處主任一缺，有吳哲宇，可以接充。除由局先行給委令飭即日前往接收具報外；理合具文呈請

鈞廳，察核加委指令祇遵。等情：據此，自應照准加委，除分別呈報函令外；合行令委該員，爲連羅幹路工程處主任，仰即遵照定章，認真辦理，勿負委任！此令。

委任鄭旺球爲洪白幹路工程處主任由。

二十一年四月廿二日

令洪白工程處主任鄭旺球

爲令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呈稱：「查洪白幹路工程處主任王孫鏞，應予調局另候任用。遺缺，以鄭旺球

接充，除由局先行給委並分令外；理合具文呈請 鈞廳，察核加委，指令祇遵。一等情：據此，自應照准加委，除分別呈報函令外；合行令委該員為洪白幹路工程處主任，仰即遵照定章，認真辦理，勿負委任！切切！此令。

委任 等為縣清理舊糧公路

費委員，仰切實清理，隨時報

查由。二十一年四月廿一日

令 縣清理舊糧公路費委員 等

為令委事：茲委任 為 縣清理舊糧公路費委員，仰即遵照另令所列辦法，切實清理；並將辦清出路款，依期報解，暨將辦理情形，隨時報查，毋負委任！切切！此令。

- | | | | |
|----|-----|-----|-----|
| 閩侯 | 王敏賢 | 龍溪 | 張璜 |
| 閩水 | 陶遇隆 | 南靖 | 陶九陔 |
| 古屏 | 郭均 | 雲浦詔 | 厲應昌 |

- | | | | |
|----|-----|----|-----|
| 連羅 | 盧守圭 | 壽寧 | 盧振 |
| 長樂 | 孫鶴慶 | 長泰 | 吳承燦 |
| 晉江 | 郭則玖 | 福清 | 俞景成 |
| 同安 | 施堃德 | 霞浦 | 李孝慈 |
| 南安 | 汪立楷 | 福安 | 陳崇鏗 |
| 寧德 | 胡樹基 | 延慶 | 高鴻飛 |
| 建陽 | 許康嘉 | 建陽 | 許智遠 |

本廳指令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閩侯縣政府

呈報植樹紀念，目下製定植樹辦法大綱，及告民衆書請察核由。

呈件均悉。所訂各區植樹辦法大綱，關於團體植樹辦法一條，如有利用官荒官地造林者，仍應遵照福建省造林章程辦理。仰即遵照！附件存。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三日

長履歷，具文呈送鈞長察核，俯准轉呈，察核加委。等情；
：据此，理合檢同原送范紹虞履歷表一份，具文呈請察核
加委，指令祇遵。等情；據此，自應照准，除指令外；合
行令委該縣長爲甌延路款會委員兼第二股股長，仰即遵照
。此令。

委任兼惠安縣政府建設科科長施

東海，據惠安縣縣長葉明焜呈

請「委任該員兼建設科科長一等

情：應即照准，仰遵照由。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令兼惠安縣政府建設科科長施東海

爲令委事：據惠安縣縣長葉明焜呈請「委任該縣第一科科
長施東海，兼建設科科長」等情；應即照准，除指令外；
合行令仰該員遵照，認真任事，勿負委任！此令。

委任兼南安建設科科長陳泰，據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廣

該縣縣長呈請「委任該員兼建

設科科長，應即照准，仰遵照

由。二十一年三月廿二日

令兼南安縣政府建設科科長陳泰

爲令委事：據南安縣縣長洪文德呈請「委任該縣第一科科
長陳泰，兼建設科科長」等情；應即照准，除指令外；合
行令仰該員遵照，認真任事，勿負委任！此令。

委任福高支路工程處主任林潤章

由。二十一年三月廿三日

令福高支路工程處主任林潤章

爲令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呈稱：「福高支路工程處主任薛
永魁，另有應用，請以林潤章接充。」等情；自應照准委
任林潤章爲福高支路工程處主任，除呈報函令外；仰即前
往接收，認真辦理，勿負委任！切切！此令。

委任會計師龔瓚，爲本廳清算小

一九

保險小儲蓄賬目委員由。

二十一年三月廿五日

令本廳清算小保險小儲蓄賬目委員龔鑽

為令委事：茲委任會計師龔鑽，為本廳清算小保險小儲蓄

賬目委員，不支薪俸，仰勉日認真任事，勿負委任！此令

委任許嘯重為公路費督催員，仰

前往各縣認真催解，毋負委任

由。二十一年三月卅日

令公路費督催員許嘯重

為令委事：案查督催員王世復，業已調充福州市碼頭捐徵

收處主任，所遺督催員職務，查有許嘯重堪以委充，除分

令外；合行仰該員遵照，立即前往各縣認真催解，毋負

委任！切切！此令。

委任林兆安為福高支工程處主任

由。二十一年四月五日

令福高工程處主任林兆安

為令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呈稱：「福高支路工程處主任薛永魁，另有任用，請以林兆安接充。」等情；自應照准委任林兆安為福高支路工程處主任，除呈報函令外；仰即前往接收認真辦理，勿負委任！切切！此令。

委任陳時恭為谷平支路路款會委

員由。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令谷平支路路款委員會委員陳時恭

為令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呈稱：前奉廳令，據

谷平支路路款委員會委員李志棠呈稱：「前奉廳令，委為

谷平支路路款委員會委員。」等因；奉此直委員本年蒙省

黨務指導委員會，圈定為古田縣黨務部執行委員；又蒙縣

執行委員會推舉為常務委員，遵照辦公細則，不得兼任任

何職務。為此，理合具文呈請辭職，應否照准。合行仰

該局長迅即轉飭谷平路款會遵議復，以憑核辦。此令。等因

：奉此，當經令飭谷平路款會遵照議復，以憑核轉。去後

，茲據該會復稱：「本會遵即提交常會討論，經議決李志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核一案。合將原呈，暨附件送請察核由。

令福建水利局局長陳可敏

呈為勘測水塢地形，暨魚蜆埕工程業已完竣

呈及附件均悉。查核中港兩段工程費用，除由木紙廠增員

造送圖書表冊等件，請察核備案由。

工費外；局需公費旅費，計共一百五十元，應准核銷，移

呈及附件均悉。據送計算書單據，核與前報預算書數目，

入工程費項下列報，仰即知照。此令。

尚屬相符，應准核銷。仰即知照，此令。

令福州市碼頭捐徵收處主任王世馥

二十一年三月三日

呈一件 呈報三月一日，接收設處開始辦公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請察核備案由。

令省公路局局長

呈一件 呈報漳龍分局，呈報設交通中樞養

呈悉。仰即認真辦理，并速訂各種完善細章，呈廳核奪，

路隊，除指令暫准照辦外，請察鑒由。

二十一年三月四日

呈表均悉。應如所擬，暫准照辦，仍飭計劃根本建築可也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此令。

令省公路局局長

二十一年三月四日

呈一件 呈報漳龍分局，呈報設立泰角派出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所日期，請備案由。

令福建水利局局長陳可敏

呈據課員報開濬中港，并送計劃書表，請察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版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思明縣縣長

呈請轉咨財政廳，將限房員薪俸，作正開支

由。

。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晉江縣縣長余輝照

呈轉閩興漁業公司股東名冊，請鑒核存轉備

案由。

呈悉。查各縣建設科服務員薪俸，應就縣政府原有經費項

下分配開支，前經

省政府通令各縣遵辦，該縣自應照案辦理，倘以服務員辦理地方建設事業所有用費，可於地方建設費內撥給。至公路費，係指為築路之用，未便擅行挪物，仰即遵照！此令

呈件均悉。仍仰轉飭該公司，將現在僱用船員技師姓名，籍貫，年齡，履歷，編具細冊呈廳，以憑核轉。附件暫存。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龍溪縣建設局局長戴爾賓

呈報就職日期啓用鈴記由

呈悉。仰將該縣建設廳興應革之事，擬具詳細計劃，即行

呈廳核奪。履歷存。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工務局局長郭鏗若

呈一件 呈為附送農林中學校，校門接北庫

巷馬路割切圖，請察核由。

呈圖均悉。應如所擬，將較窄處設法拓築，仰即估編工費，預算呈核核奪。至路面應飭工程隊修補，勿庸另支工費

令閩候縣縣長王若恆

呈一件 呈為奉令飭查台北鄉林爾禮等，呈

請「修築陽岐鄉路一案，經令縣公安局查明與民間田園，有無損碍一等情，請察核由。

呈悉，林爾禮等請築陽岐鄉石路，既經縣政府派員查復無碍；並取具切結，自應准予建築，以便交通，仰即轉諭遵照。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晉江縣建設局局長陳宏志

呈送計劃書及組織簡章請備案由

呈件均悉。據擬各項建設計劃，均屬該局應辦之事，應即切實舉行，分案編擬預算，呈報察核。惟所擬完成及開闢各新路一節，應先繪具綫網全圖，預算工費，及籌集款項分期進行各辦法，呈廳核定施行。關於工商業方面，亦應詳加籌劃，以謀發展。原送組織簡章，內應即補充規定，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續

具取備案。除照所擬辦理，仰即分別遵照！附件存。此令。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水塢管理員張宏基

呈為源發號承租糞船道水塢，現擬自行修築，逐年納租，請核示由。

呈悉。據稱該塢應行修築，果係屬實，仍應約束承租年限，以免將來爭執，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六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晉江縣縣長余輝照

呈報閩南漁業公司改僱船員技師情形，并繳應發捕魚臨時許可證，請鑒核備案由。

呈件均悉。據稱該公司聘用日人，業經改僱，仍應轉飭迅將現任船員技師姓名，年齡，資格，及其曾任履歷，編具細表，呈候核轉備案；許可證註銷。仰即遵照！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七日

二三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工務局局長郭鏗若

呈一件 呈送增高台江汎新地，沿江堤岸等工程費預算書，請核示由。

呈悉。據送台江汎新填地沿江堤岸，并瀛洲河東西兩岸全部堤頂增高工程費預算書，尙屬妥適，應准照辦。惟施工時，該局應責令承包者，先將堤頂鑿成粗面，然後將新混凝土填入，切切！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八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

呈一件 呈送龍潭角至竹攪兜路一段土方，工程，承攬書等件，請察核由。

呈悉。據送龍潭角至竹攪路一段路基土方，工程承攬書等件，尙屬核實，應准照辦。其土方王款，及監理費，應由派工代款收入項下支付；爲工款一時收入不敷應用，仰即備據陸續到廳請備可也。附件存廳。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龍溪縣建設局局長戴爾賓

呈報由局製定荒山荒埔調查表，及施行細則，送請察核示遵由。

呈件均悉。墾荒條例，在中央政府未經頒佈以前，應暫照國有荒地承墾條例，及本省造林章程辦理，未便由局擅訂細則，所擬荒山調查表，尙屬可行，應准備案，仍仰將調查情形，隨時具報察核！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將樂縣縣長汪廷瀨

呈報遵照舉行造林紀念，請察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補發表式一張，仰仍依式填列具報，以憑彙轉。表式附發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度量衡檢定所所長

呈爲造冊呈報修改舊法碼及收買銅升等，暨

出售數目由。

呈悉。冊據存，候查核，仰即知照。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廿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第一林區籌備員陳守爲

呈報各項種子，業經播種，關於苗床設置草

蓬，需費三十一元一角五分，乞准照撥由。

呈悉。准予照撥，仰將歷年培育樹苗，剋日造冊報查，切

切丁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廿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莆田縣縣政府

呈一件 呈報第二區農會辦理情形，請核轉

由。

呈悉。各級農會所報辦理事件，及創辦事業，應由縣彙齊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版

編表，詳爲敘述，呈候核轉，仰即遵照！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廿六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龍溪縣縣長

呈送建設局職員履歷表由

呈悉。應准備案，仰即知照！履歷表存。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一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省公路局局長

呈一件 呈送王庄至麻院一段，栽植菓樹契

約，請備案由。

呈悉。應准照辦。契約存廳備案。此令。

二十年四月五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碼頭捐徵收處主任王世馥

呈一件 呈送各道支給棧租清冊，請察核示

遵由。

二五

呈册均悉。查此項道頭租稅，曾經報部有案，應准按照陳前所長移交清册，先將三月分租款，如數給發，並飭各該道主於下月支租時，隨帶契照，送處驗明登記。至於移交册所列道主，姓名，月租，銀數，是否相符？有無舛誤？並仰錄册，逕函工務局檢卷核對復辦可也。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

呈一件，呈據連羅工程處，呈報連瑄段開工日期，請察鑒由。

呈悉。應准備案，仰即轉飭方主任，督同民工，奮迅進行，勿稍延懈！切切！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

呈一件，呈報羅甯工程處，呈報築造羅邑幹路情形，除指令將各圖說預算，尅日呈報

外：請察鑒備案由。
呈悉。仍仰轉飭林主任，督同員工，奮迅進行，勿延勿懈！切切！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羅源縣縣長黃東謨

呈一件，呈報縣長兼代主任期間，所有實施路政情形，請察鑒由。

呈及照片均悉。此案昨據省公路局轉報到廳，業經指令轉飭林主奮迅進行在案。仰即知照！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工務局局長郭鏗若

呈一件，呈為鐘玉商事研究所，請整懋等十家，暫緩拆卸三層樓，請察核令遵由。

呈悉。查福州市建築規程內載：建造樓屋，本以磚牆為原則，暫用木材建築者，限於五年內改建磚牆。且查十八年

三月間，曾經林前局長佈告木造樓屋，無論二層三層，總預代添左右後面火牆或火斗，要使屋頂，低於火牆。否則不能建造。違者，會警代折等語；今南後街各商店，所建三層木樓，如果已於左右後代添火斗，自應准予暫建；否則，即應由局照案，嚴飭折卸，以免危險，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晉江縣建設局局長陳宏志

呈一件 呈為聲明組織市政工程處理由，請准予備案由。

呈悉。關於市政工程之勘測設計，應先由該局負責辦理，俟籌有的款，再行呈設，工程處分段興工，仰即遵照！勿違！此令。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龍溪縣建設局局長戴爾賓

呈一件 呈送改建太古街馬路圖說，請核示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 公 啟

由。

呈悉。據送改建太古街炮仔街馬路圖說預算表，大致尚妥。惟計劃圖內人行道，殊嫌過狹；預算表內所列碎石單價，比平常價格亦貴二倍以上。其中有無特別原因？仰仍查明詳晰具復，再行核飭遵辦，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碼頭捐徵收處主任王世馥

呈一件 呈據南道代表楊文仲，請轉呈指撥道頭由。

呈悉。查楊文仲等所請撥道一節，事實上得難照辦。昨據逕呈到廳，業經明晰批示，並抄批令知該處在案。仰即知照！此令。

廿一年四月十九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閩侯縣縣長王若恒

呈一件 呈為名勝古蹟保存會函，以建築馬
二七

路，請撥款補助，乞轉呈請示遵由。

呈悉。查古物保存會，密邇貢院埕馬路，交通尙無不便。現在築路費支絀異常，該處聯絡線，可從緩築，仰即函復該會知照。此令。

廿一年四月十九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省公路局

呈一件 呈據閩永工程處，呈請撥領洋灰五百桶，以應工用由。

呈悉。察核所呈，尙屬實情，應由廳補助水泥五百桶，仰即轉飭該工程處，於工用必要時，陸續備據請領可也。此令。

廿一年四月廿二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度量衡檢定所所長

呈二件 呈據附設度量衡製造廠，呈送全省各區域承領推銷章程，請察核施行令遵由

兩呈均悉。仰將章程第六條刪去，轉照所擬辦理；至商辦各廠，其推銷各縣辦法，亦應准其援照章程辦理，以示大公。仰併遵！照仍將修正章程；呈報備查。此令。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省商會聯合會

呈送該會大會議規則，及選舉執監委員規則，請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規則存。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廿三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普江縣建設局局長陳宏志

呈送二十年度建設預算書，及組織簡章，請備案由。

呈件均悉所擬組織簡章，應准照辦。惟建造縣市道路，應先繪具城鄉路線網全圖，呈廳審定；一面分所編具工程計劃書，工費預算書，連同平面橫斷面，及橋涵各圖，逐

案送廳核定，方得興築。其應需工程費，尤須預先籌定的實款項，隨文呈報。即建築市場，及其他各項工程，亦須照此辦理，不得稍涉含糊！現送預算書籌款表，均係籠統列報，殊欠明瞭！未便准予備案，仰即遵照！此令。

廿一年四月廿五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工務局長郭鏗若

呈一件 呈報勘量商民林向榮，請改安湯管
路線一案，情形請備案由。

呈悉。林向榮所請安設湯管既經派員勘查無礙，自應准予安設，並照章徵收租金，以充養路經費。惟興工時，應由該局派員督率，以免損壞路面路基，切切，此令。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福州市碼頭捐徵收處主任王世復

呈一件 呈復王鄒魯等，呈請指定碼頭，以便起卸，並建築費應自行負擔一案，請察核施行由。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體

呈悉。應如所議辦理，仰即特諭王鄒魯等遵照！此令。

廿一年四月廿七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延建邵區公路分局局長劉俊文

呈一件 呈報建陽路款會第一股股長黃春源呈，以路成不易款難維持呈請辭職懇請轉呈示遵由。

呈悉。應候令飭省公路局，迅就撤結所在，通籌整頓，妥訂集款，施工限期完成，一切辦法，呈廳核奪。該股長見事甚明，言肯切直，具徵熱心路務，仰即轉飭靜候整理，勉為其難，勿得遽存退志！切切！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廿七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令尤溪縣縣長詹宣猷

呈為遵擬國難期間，農民應注意事項施行辦法，請察核由。

呈件均悉。據擬該邑施行辦法，尚屬適當。亟應積極進行

，以舒民困，全省施行辦法，仍候本廳彙案考訂，呈請實業部核定，再行飭遵，仰即知照！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廿九日

本廳訓令

科 員謝德新，

訓令本廳主任科員黃震亞，會全前往小

科 員吳浩然，

保險小儲蓄公司商號，查核資本金，及收入金數目，並令備齊現金或不動產契券等；呈廳核辦由。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科 員謝德新

令本廳主任科員黃震亞

科 員吳浩然

為令遵事：案查福州城台各處小保險小儲蓄公司商號，應儘二月底止，將資本金及收入，應提出之數，備齊現款，或不動產契券，寄存本廳指定銀行保管，並備具立案各項手續；呈廳審核，前經布告遵辦在案。現在已過限期，

各公司商號，多未照辦，究竟所備資本，及經收保金或儲金，有無侵蝕虧空情事？亟應派員查核。茲派本廳主任科員黃震亞，科員謝德新，吳浩然，會同前往各該公司商號檢閱賬簿，核算數目，一面勒令備齊現款或不動產契券，及立案一切手續，呈廳核辦，如再違延即由該員等會警標封，具報，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訓令度量衡檢定所，據閩侯縣商會，呈請變通衡器式樣，及推行日期等情；業經批示式樣未便變更，日期應依期換用，仰查照由。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令度量衡檢定所所長

為令行事：案據閩侯縣商會常務委員林時霖等呈稱：茲據各商到會聲稱新製各種衡器，多不適用，價格亦極昂貴，迭將情形面陳度量衡檢定所所長，請將衡器式樣，予以

變通，迄無解決辦法。惟其推行甚急，特恐在此未解決期間之內，又復如前飭派員警，分往各商號強收舊秤，致各店無秤可用，不啻無形強迫停業，勢必立召糾紛，應請貴會先行派員，前詣建廳，代達下情。商等對於劃一衡器，極為遵從；但求式樣酌予變通，俾便適用，其衡器價格，勿准振興廠任意高抬，以昭平允。至推行日期，應俟衡器製便，供足應求之日為始。等語；據此查各商對於劃一衡器，均極遵從，其所請求各點，理由尚屬充分。茲經本會常務委員陳光，秘書何維馨，前往鈞廳面陳一切，理合具文呈請察核示遵，實為公便。等情；據此，除以福州市推行衡器日期，前經度量衡檢定所布告各商自應依期換用新器，以利進行。又衡器式樣，係由中央預定，未便遽予變更。至度量衡新器價格，應由該商會轉告各製造商，科合成本售賣勿得高抬；一面勸導各商，即日購換，勿得藉詞延緩，以重度政！仰即遵照！等語；批示遵照外；合行令仰該所長查照。此令。

訓令閩侯縣縣長，仰查明撤銷米

福建建設廳月刊公

業同業公會所議賒賬辦法及罰則。並飭備具章冊等，呈廳備案由，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令閩侯縣縣長

為令遵事：近聞閩侯縣米商同業公會議，自本年一起，截止賒欠賬目，一律現金交易；並有擅自罰則，取締同業情事。查同業公會之設立，原謀實業之發展，斷不容利用團體力量，藉把持壟斷，充糧食與民生關係甚切此項團體，所訂章程及業規尤宜特別慎重以流弊。該公會以上所議辦法，如果屬實，殊為非是！亟應勒令撤銷，一面由縣布告，俾眾週知。至該公會何時設立，有無計定業規，或公約，其章程內容如何，均未據該縣長呈報有案，亦應飭令依照工商同業公會法之規定，備具各項及冊，呈廳核辦，合行令仰該縣長，迅即查明，分別遵照，認真辦理，具報。勿得遲延！切切！此令

訓令福清縣政府，奉 省政府

指令，据呈据福清縣呈為星橋

三一

村等田畝被湮，晚稻絕收及集議籌款築堤情形，轉請賑濟一案，應依照勘報哭款條例辦理。至築堤截斷支流一處，有無妨碍交通，仰由廳核明，一併飭遵等因，仰遵照，由縣審慎查核，辦理具報由。

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令 轉清縣縣政府

為令行事：案查前據該縣政府呈為星橋等村，海潮暴漲，田畝被湮，晚稻絕收，損害甚鉅，請轉呈撥款賑濟等情；到廳，當經檢同原送圖件，呈請省政府核轉賑務委員會核辦，并指令知照在案。茲奉 省政府指令開：呈悉。查各該鄉被湮田畝，晚稻絕收，應由縣依照籌賑哭款條例辦理。至集款築堤，防禦水患，自屬要圖。惟截斷支流一處

，是否果無妨碍交通，仰即由廳核明，一併飭遵可也。原附件發還。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縣政府，遵照關於建築堤岸截斷支流一節，仍應由縣審慎查明，果與水利交通兩無妨害，即准各該鄉集款興辦；并將集款方法及工程計劃詳報備查，切切！原圖件暫存。此令。

訓令福建第一林區籌備處，據省公路局呈請飭撥樹苗，以資種植福馬路旁一案，仰即照撥由

二十一年三月三日

令 福建省第一林區籌備處籌備員陳守為

為令行事：案據福建省公路局局長呈請撥給樹苗，種植福馬首段路旁，并送樹苗種類數目表一紙。等情；據此合行抄表一份，令仰該員如數照撥，具報備查！此令。

訓令本廳所屬機關，奉 一 省府令

，奉 行政院 真電開，所有各 財政部

省市政府，以及所屬各機關項
節餘薪費，均即解交財政廳，
彙解財政部，充作國防費，希
飭屬遵照實行，等因奉此；除
分別函令外，仰即遵照，并飭
屬遵照等因；仰遵照，並飭遵
由。二十一年三月一日

令本廳所屬各機關

爲令行事：案奉

福建省政府訓令開：爲令行事：案奉

行政院 真電開：前以國難日亟，實行緊縮，業經國府明
財政部

令，在駐洛辦公期間，各職員均停止薪給，僅發維持費在
案。國家興亡，匹夫有責，毀家紓難，猶所不辭，矧我舉
國官吏，對於國府緊縮明令，焉可不身體力行？所有各省
市政府，以及所屬各機關項節餘薪費，均即解交財政廳，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 公一 續

彙解財政部，充作國防費用；藉以表現我全國上下臥薪嘗
胆之決心，團結禦侮之精神，希即送飭所屬一體遵照實行
，是所切盼！等因；奉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該廳
長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
令外；合行令仰該 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 省公路局，奉 省政府令，准參
工務局

謀本部函催填送汽車路調查表
，仰查填呈轉由。二十一年三月二日

令 省公路局長陳調農，
工務局局長郭鏗若，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准參謀本部公函開：本
部前爲調查汽車路事宜，經于二十年四月二十三日，附表
函送貴省政府查照，飭屬填復在案。迄今未荷見復。茲本
部因籌劃國防上交通運輸計劃，待亟需用參攷，用再函請
查照，將上項調查表，迅予飭屬填復；並嗣後如有新路增
築，及車輛添製等情，亦祈隨時賜示！等由：附調查表二

三三

份准此，查此案前准參謀本部來函，業令該廳遵照填報在案。准函前由：合行抄發原表令，仰該廳長，迅即遵照辦理。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頒到表式，業經本廳分令省公路局，及福州市工務局，查填具報。迄今未據填送，茲奉前因：亟應再行令催該局長，迅速查填，尅日呈廳，以憑核轉，勿延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省政府令，

准軍政部函，請填送化學工業

調查表，仰轉飭填報由。

二十一年三月二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遵事：案奉 省政府令開：准 軍政部公函開：本部爲準備工業動員計劃，亟須調查國內化學工業狀況，以資統計，而便實施。用特製就調查表格，相應函請查照，轉飭各關係工廠，詳細填報，見復：等由：附化學工業調查表准此，除函復外：合行檢同原表，令仰該廳長，轉飭填送，以憑函轉。等因：並附調查表奉此，除分令外：合

行檢發原表，令仰該縣長，轉飭填報，以憑核轉。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 實業部令

，奉 行政院令，發修正鑛業

法條文，仰轉飭所屬知照一案

。抄發原文，仰知照，等因：

刷發原條文，仰知照由。

二十一年三月五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行事：案奉

實業部鑛字第二九一二號訓令：奉

行政院第零零五三三號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一四號訓令內開：查礦業法前經制定公布在案

。茲將該法第二條、第九十三條、第一百一十六條，酌予

修改應再令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

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

行令仰該部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

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礦業法條文，令仰知照。此令。計
發修正礦業法條文一份，等因；奉此，除布告各礦商知照
并分令外；合行刷發原條文，令仰該縣政府知照。此令。

附刷發修正礦業法

修正礦業法第二條，第九十三條，
，第一百二十六條條文。

第二條 本法所稱之礦，為左列各種：

- | | |
|----|-----|
| 金礦 | 砒礦 |
| 銀礦 | 水晶 |
| 銅礦 | 石棉 |
| 鐵礦 | 雲母 |
| 錫礦 | 石膏 |
| 鉛礦 | 岩鹽 |
| 鎊礦 | 明礬 |
| 鎳礦 | 金剛石 |
| 鉑礦 | 天然鹼 |

- | | |
|----|------------|
| 錳礦 | 重晶石 |
| 鉛礦 | 硝酸鹽 |
| 汞礦 | 硼砂 |
| 鉍礦 | 華鉛 |
| 鉍礦 | 綠松石 |
| 鉍礦 | 弗石 |
| 鉍礦 | 火粘土 |
| 鉍礦 | 滑石 |
| 鉍礦 | 磁土 |
| 鉍礦 | 大理石 |
| 鉍礦 | 苦土石 |
| 鉍礦 | 煤炭類 |
| 鉍礦 | 石油類 |
| 鉍礦 | 煤氣類 |
| 鉍礦 | 琢磨沙類 |
| 鉍礦 | 顏料石類 |
| 鉍礦 | 其他經國民政府指定者 |

第九十三條 礦產稅，按照礦產物價格百納分之二，至百分之十。

前項之礦產物價格，以出產地附近市場之平均市價為標準，由實業部財政部按照省主管官署報告，會同核定之。

第一百一十六條 凡漏稅者，處應納稅額二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金。

訓令第一林區籌備處，據連江縣呈為本屆植樹，請飭苗圃，選擇樹苗，以便派警赴領應用。

等情：仰查照酌量選撥，具報備查由。二十二年三月五日

令 第一林區籌備處

為令行事：案據連江縣縣長劉炳亮呈：為奉令舉行植樹一案。查本年植樹，為期迫屆，各項苗種，自應先期籌備，前種植，屆時召集各界舉行典禮。除另擇相當地點，以

便種植外；理合具文，呈請 鈞廳察核，俯賜迅令第一區苗圃選擇各種樹苗五百株，以便派警前赴，具領應用。等情：到廳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處查明，如有餘苗，足資分配，即行酌量選撥，一面具報備查。此令。

訓令廈門汀漳舊道屬各縣縣政府，據省度量衡檢定所呈，據廈門區分所呈請轉令各縣設立製造廠，須依法領照等情，仰遵照。三月四日

令 莆田 仙遊 思明 南安 晉江 惠安 同安 安溪 永春 大田 金門 龍溪 海澄 漳浦 寧靖 長泰 平和 德化 東山 長汀 甯化 歸化 清流 連城 上杭 武平 詔安 漳平 寧漳 華安 雲霄 永定 龍岩

各縣政府。

為令遵事：案據省度量衡檢定所所長何岑呈稱：案據廈門區度量衡檢定分所主任許厚功呈稱：竊查職分所，職司督

促閩南各縣度政，進行其中，難免不無私行製造，以求乘機取利，不特劃一障礙；抑亦違法背理。應請 鈞長轉呈福建省政府，建設廳，通令各縣，嗣後如有設立度量衡製造廠，必須依法領照；並報職分所備案，以便隨時派員督促指導。是否有當？敬乞指令祇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理合備文，呈請 鈞長，察核，令行廈門及汀漳舊道屬各縣政府，轉飭遵照，實為公便。等情；據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 省政府令
，准實業部咨，本年造林宣傳，似可縮小範圍，檢送宣傳週辦法，請查照籌發等由，仰遵辦具復，等因；刷發原附件，仰遵照辦理由。

二十一年三月四日
福建建設廳月刊公 續

令各縣縣政府

為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第六五四號訓令開：案准實業部咨開：查總理逝世紀念日，舉行廣大造林運動宣傳週，曾經國府著為定案。其舉行辦法，自三月十一日起，以一星期為造林宣傳週。在首都由本部約集有關機關代表，組織首都造林運動臨時委員會，主持一切；在各省縣市，則由各省縣市政府，會同省縣市黨部，負責辦理。本年總理逝世紀念日，轉瞬將屆，自應敬謹舉行以崇紀念。惟本年適逢國難期間，關於造林宣傳事宜，似可縮小範圍。以資節省。除分行外；茲特檢同造林運動宣傳辦法一份，咨請查照，籌備舉行。等由；附造林運動宣傳辦法大綱准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附件，令仰該廳長遵照辦理，具復。等因；奉此，查本廳植樹一應先行先期籌備各事宜，前經通飭有案。奉令前因：除分令外；合行刷發原附件，令仰該縣政府，遵照辦理。此令。

附刷發造林運動宣傳週辦法大綱一份

各省市縣造林運動宣傳週辦法大綱

- (一) 本宣傳週，應由各省實業廳或建設廳或農墾廳，各市政府社會局，各縣政府負責主持，并約集其他有關係機關團體，共同辦理。
- (二) 舉行日期，定每年三月十一日起，至十六日止。
- (三) 造林地點，如無大面積之林場，得分地造林。
- (四) 植樹日期，如不能在同日舉行，得將參加團體之人數，分組分日栽植。
- (五) 植樹時，應由負責辦理之機關，酌派技術人員，妥為指導。
- (六) 本宣傳週，所植樹苗，應由負責辦理機關，妥為管理。如發現有枯死或損壞，應即補植。
- (七) 關於本宣傳週之各種宣傳品，均應郵送實業部一份備查。
- (八) 各省市辦理本宣傳週經過情形，應由各省實業廳或建設廳或農墾廳，各市政府社會局，詳細報告實業部。

各縣辦理經過情形，應由各省實業廳或建設廳或農墾廳，彙呈實業部查攷。

訓令考取縣建設人員林和鳴，派往南安縣政府建設科服務由。

二十一年三月八日

令考取縣建設人員林和鳴

為令遵事：查前分發南安縣建設科服務員李光品，久未到差，應即開缺。茲派考取縣建設人員林和鳴，前往按充。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據省商會聯合會呈送該會會員代表，選舉規則仰轉飭所屬縣區鎮商會，遵照辦理由。二十一年三月八日

令各縣縣長

為令遵事：案據福建省商會聯合會籌備委員劉澄清等呈稱

：竊本會奉令籌備組織省商會聯合會以來，積極進行，現各縣區鎮商會函送章程表冊加入爲會員者，已及半數，茲爲早日結束起見，經本會第十二次常會議決：本省商會聯合會會員大會成立時間，定四月二十日在蓉會舉行。凡未成立之各縣區鎮商會，務須依法從速組織成立，其已成立，而未將章程表冊送會者，應即填就彙送，以便參加。至已加入本會爲會員之各縣區鎮商會，應於四月五日以前，由執行委員會選派代表，準期出席。除印發福建省商會聯合會會員代表選舉規則，函知各縣區鎮商會查照辦理外，理合檢呈該項選舉規則一份，隨文呈請察核，准予備案；並照分令各縣政府，轉飭各該縣區鎮商會，依照本會所定選舉規則，從速辦理，以免延誤，實深公便。等情；並附規則據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附件，令仰該縣長，轉飭所屬縣區鎮商會，迅速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 第一 林區籌備處 奉 實業

部令，准首部造林運動委員會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 公 版

函請，通令各省市林務機關，應備大宗樹苗，供給人民建造總理紀念林之用一案，仰轉飭所屬各林業機關一體遵照，等因，仰轉飭知照由。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令 第一 林區籌備處 漳浦海澄霞浦縣政府

爲令行事：案奉
實業部林字第四七五號訓令開：案准首都造林運動委員會函稱：竊本會第一次全體會議議決：由本會函請實業部，通令各省市，凡屬林務機關，應備大宗樹苗，供給人民建造總理紀念林之用。事關紀念重典，相應函請貴部查照，轉飭遵照辦理，至級公誼，等因；准此，查該會函稱各節，

尙屬可行。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廳轉飭所屬各林業機關一體遵照，是爲至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籌備轉飭所轄苗圃處知照。此令。

訓令度量衡檢定所，據閩南度量

衡製造廠，呈請驗資，仰令行

廈門分所，就近派員查驗。復

核由。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

令度量衡檢定所所長何 岑

爲令遵事：案據閩南度量衡製造廠廠長白圻川等呈稱：竊商前因呈請鈞廳，准許設立商標，及擇定廠址，請予備案；並乞派員檢驗資本，俾便開工，以利進行事；竊商前因呈請鈞廳准許設立閩南度量衡製造廠一案，經蒙批示許可設立在案。茲謹遵批，備呈資本國幣五萬元；並經擇定相當地點，設立工廠，暨擬定以公正二字爲本廠商標。此外應行設備各項，亦各規劃就緒，亟待檢驗資本，以憑開

始動工。理合繪具商標圖案，附列詳細廠址，隨文呈請鈞長察核，准予備案。一面迅速派員，蒞廠檢驗資本俾利進行。並乞批示祇遵，實感公便。等情；據此，查所稱備呈資本五萬元，是否屬實？應由該所令行廈門檢定分所，就近派員前往查驗，具復察核！除批示所送商標式樣，應准備案外，合行令仰該所長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莆田，仙遊，普江，南安等

縣縣政府奉 省政府令，准軍

政部函送牧馬調查表式，請飭

屬造報一案，抄發原表式，仰

遵辦等因；刷發原表式，仰查

填具報，以憑彙轉由。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令 莆田 仙遊 普江 南安 等縣縣政府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第七一二號訓令開：案准軍政部公函開：查國家產馬之多寡，直接關係全國農工商業等生產力之盛衰，間接即影響國防上軍備之強弱。我國向為著名產馬之邦，近年以來，國人只知需用，不知生產，多置馬政於不顧。而民間之養馬者，墨守舊法，不講革新，竊至體弱力微，馬數日減。馴至今日軍馬補充，採購艱難，本部有鑒於此，亟擬整頓馬政，以期全國產馬，逐漸改良，提倡蕃殖；上維國計，下裕民生。惟舉辦之初，必須調查各省已辦牧場種畜場現在情形，及各項規章，俾使統籌規則，相應檢同調查表式，函請貴省政府查照，即希將所轄牧場種畜場，名稱，地點面積，現有房舍，創辦年月，種馬，牝馬，仔馬

數目，種馬種類，每年產馬數，現在辦理情況，每年所需經費，以及所有章程條規，編組配種情形等項，飭屬詳為造報，轉送過部，俾資參考，而便整理。并希見復！等由：附調查表式准此，除函復外，合行抄同原表式，令仰該廳長送照辦理，具復！此令，附發調查表式（件），等因：奉此，查本省僅有莆田仙遊及漳泉一帶間有產馬，為數既微，體質亦甚羸弱，往時航路未通，尚足供給行旅運輸之用，近時各地有無組織專畜牧場，改良殖，未據調查有案。奉令前因：除分令外，合行刷發原表式，令仰○縣政府查填具報，以憑彙轉。此令

每年產馬數	每年總經費	現在辦理情形	備考

附註

- 一 各場章程編組業務等項各詳造一份
- 二 標養管理衛生及配種情形等另詳造一份

訓令南平縣政府，奉 省省令，准航空署咨，南平飛機場建築費，仍請照國府明令，由地方籌築一案，仰查明辦理，具報由。二十一年三月十七日

令南平縣政府

為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前據該廳呈復：南平縣飛機場建築費，短少二萬餘元，請咨商航空署，籌款補助。等情：當經本府委員會第一百五十次會議議決：咨轉航空署撥助在案。茲准航空署咨復開：查各省修築飛機場，應由各省地方自籌的款，業經 國民政府明令通飭有案。准咨前因：擬仍請貴府遵照 國府明令，自籌的款修築，相應咨復，即希查照辦理。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縣長，查照辦理，具報。此令。

訓令本廳事務員方祖澤，據福州

市國貨評價委員會呈，以成立伊始，事務紛繁，請派員兼辦事務等情：仰遵照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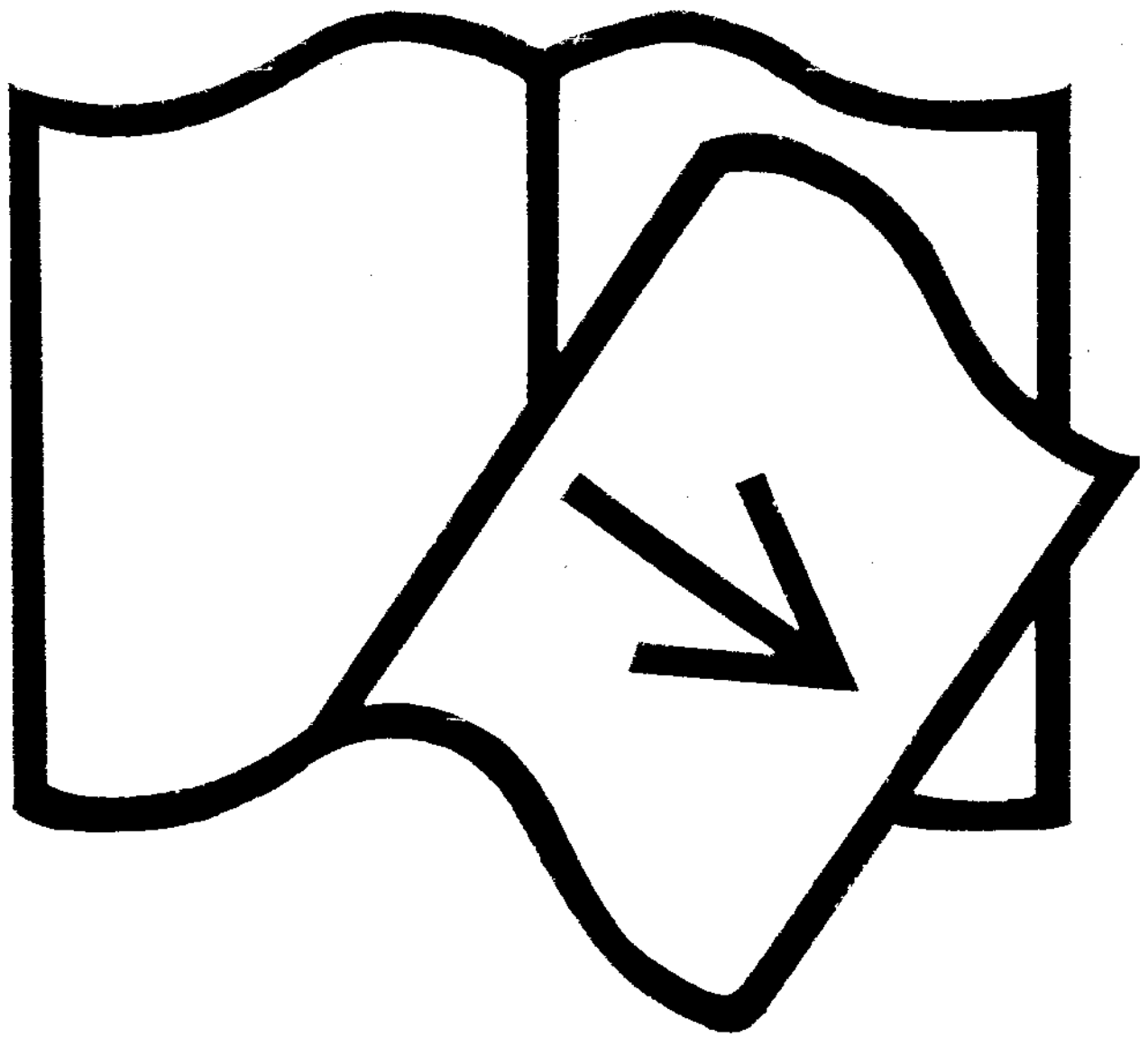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令本廳事務員方祖澤

為令遵事：案據福州市國貨評價委員會呈稱：成立伊始，事務紛繁，請指派人員兼辦會內事務。等情：據此茲派本廳事務員方祖澤，兼辦該會事務，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此令

訓令度量衡檢定所，准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咨請，查明本省情形，擬定劃一度量衡，展緩日期，見復以便轉呈核轉等由，仰擬議具復核辦由。

二十一年三月十七日



原件短缺

缺P45-46

令省度量衡檢定所所長

爲令遵事：案准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咨開：查依照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之規定，所有應於民國二十年底完成，劃一之各省市，或以軍事阻碍，或因匪災水患之影響，除南京上海兩市外，多未能如期完成劃一，似當遵照同程序第三條之規定，申敘理由，呈請展期。但展緩必須若干時日，實有事先酌核之必要。

貴廳爲地方權度行政直接主管機關，各種情形，自爲明瞭。除分咨外，相應咨請 貴廳，查明本省實在狀況，擬定必須展緩日期，迅賜見復，以便彙案統籌，呈轉核奪。仍希一面分呈省政府，咨部核辦，以符程序，而昭慎重。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所長，迅即按照本省地方實況，擬議展緩日期，具復核辦。此令。

訓令本廳技正張馨，奉 省府，

據閩侯縣商會呈請，撥款開濬內河一案，仰核辦具報等因，

除先行呈復外；仰着手勘測估計工程，編到預算，呈候核轉察奪由。二十年三月十七日

令本廳技正張馨

爲令遵事：案奉 省政府第七八號訓令開：據閩侯縣商會呈稱：案查本會前據碼頭甲道業工會函：以轉據內港河泊錦江，福星，菜浦，碗道，水巷，小橋南園，一保，各道代表聲稱：內河一帶，久未修濬，甚至瓦礫砂泥雜物，以及各處新建馬路之沙土殘石，塞滿江河，請轉函本會，說法或轉達水利局，即日修濬。等由，前來：當經本會據情轉函水利局，經水利局派員到會，磋商着手測量各在案。唯經費一節，尙無着落。茲復據本會執行委員林允意見書稱：查本會第二十六次執委會議決，以碼頭甲道業工會，函請開濬內河一節，實有應行開濬之必要。經函請水利局，派員計劃辦法各在案。再查民國九年至十一年，開濬三通內河案內，官商籌款共用二萬二千一百三十九元餘，

距今十年，百物昂貴，不止一倍，而商景凋殘，較諸十年前以前，相去不啻倍蓰，籌款誠非易易。鄙見內河港內，朝翻夕汐，無非閩江波流之所及，近年修濬閩江局開濬久無成效，餘款尙多，無一商家之輸出，即以修濬閩江局之餘款，開濬內港，尤爲切當。况餘款懸存，而不施實用，復向民間募款，開濬內河，亦有未便之處。應即呈請省府，迅令修濬閩江局，撥款五萬元，尅日興工開濬內河，未知是否有當？請大會付議表決。等情：據此，查內河淤塞，對於船隻飲料，及火患等，在在堪虞，勢須開濬，若於修濬閩江餘款，撥出五萬元，以爲開濬內河經費，至爲妥善。理合具文呈請大府察核，准予令行修濬閩江局，如數撥交本會，以便會同水利局，趕速興工。等情：查修濬閩江之款，照案不能移作他用，且該局亦無現款存留，據呈各節，事關開濬內河，應由該廳核辦。除批示外，合行令仰該廳長，核辦具報。此令。等因：奉此，查開濬內河，本廳正在計劃辦理，奉令前因：除先行呈復外，合行令仰該技正，會同技術室各員，查照本廳擬濬內河原案，商議

辦法，將市內各河，分段着手勘測，并估計應需款目，編全盤預算，暨進行程序，呈候核轉。省政府察奪。此令。

思明縣縣長

訓令廈門市公安局，據度量衡檢定所

思明縣商會

呈：據廈門分所呈，請分電轉飭各商民更換新器等情，候分別函令漳廈司令，思明縣廈門公安局，補助進行，仰知照由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

思明縣縣長

令廈門公安局

思明縣商會

爲令遵事：案據省度量衡檢定所所長何岑呈稱：竊據廈門區度量衡檢定分所主任許厚功呈稱：竊查廈門市推行新製度量衡辦法，前經本所擬定，會縣佈告，并分別呈報函知各在案。當以限期迫促，屢催罔應。又經函請思明縣政廳，

轉飭綢布業同業公會，迅予提前更換新器。頃准函復，以現在國家多事之秋，商業異常冷淡，對於施行新器，應請暫緩進行。等由，准此，當經函復，以劃一度量衡，純為利民之舉，事在必行；且福州各處，均已實行，廈門事同一律，豈能獨異？所請暫緩進行一節，核與法令不符，未便照准。仍請轉飭各商，提前更換新器等語在案。似此藉詞推諉，互存觀望，影響甚一前途，至深且大！擬請轉呈福建省政府建設廳，准予分電思明縣政府，廈門市公安局，思明縣商會，轉飭遵照辦理。一面劃切佈告週知，以利進行。等情：據此，查劃一度量衡，為目前要政，閩省列存第一期內，急迫推行，已恐不及。現福州市既已實行，廈門市當踵其後，以期次第推行，豈容藉詞推諉，違抗法令。據呈前情：除分行外；理合備文，呈請鈞長察鑒祈即分電海軍陸軍警備司令部，廈門市公安局，思明縣政府，及思明縣商會，轉飭遵照，切實補助，以利進行實為公便。等情：據此，查本省劃一度量衡事務，目下正在督促設施，豈容商民藉詞延宕，致碍早日完成。據呈前情：除

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轉飭遵照，切實補助，以利進行。切切！此令。

訓令工務局，准教育廳咨，據福州女子初中學校，呈請撥戒嚴司令部前面空地為體育場，等情：請轉飭丈量一案，仰先行派員測量，繪圖送廳，核辦由

二十一年三月廿三日

令福州市工務局局長

為令行事：案准教育廳咨開：據省立福州女子初中學校長姚慈貞呈稱：竊本校校舍，原甚迫狹，學生運動，並無場所。上學期由後園新闢之體育一座，近又為布司埋幹路線馬路所橫斷，勢須折毀，前經據情呈請轉咨建設廳，設法避免在案。茲查本校後園東面牆外，戒嚴司令部前面，有空地一方，長約二十丈，闊約八丈，該地於馬路築成之後

，亦將截爲兩段。北段長約八丈，南段長約十丈，適與本校後園毗連，最宜合併，闢成體育場，以供學生練習運動之用，而於戒嚴司令部方面，亦無若何損害。爲此具文，呈請察核，准予轉呈，福建省政府，校撥該兩段空地，以資應用，而利校務進行。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該校請將該地撥爲體育場，當經商得司令部同意，尙無妨礙，除轉請 省政府准予撥用外；相應咨請貴廳查照，轉飭工務局，卽予丈量，俾利進行、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局長，先行派員前往測量繪圖，尅日送廳核辦，勿延！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實業部令，
准參謀本部函，請轉調查布革
機器等廠狀況，等因；仰遵照
，查填三份，呈廳存轉由。

二十一年三月廿四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送事：案奉

實業部令開：案准參謀本部函開：查全國所有呢布革廠製造狀況，暨各機器廠製造出品種類材料，及工人狀況等項，本部亟須調查明確，以爲製定購徵計劃之參攷。用特函請貴部，轉飭各省市府，將上述各廠狀況，列表彙送過部，無任公感。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迅即按照所開各項詳細查明，列表二份以三份送呈參謀本部，一份具報本部備查。毋延爲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迅即按照所開各項查填立份，呈廳以憑存轉，毋延！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 實業部令
，發國難時期，全國農民，應
注意事項，仰轉令各級農會，
與農民切實遵行一案。刷發原
附件，仰切實遵辦，並擬具辦

法，呈核轉部備案由

二十一年三月卅一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行事：案奉

實業部農字第一四七九號訓令開，現值國難當前，非集合全國人民心思財力，下最大之決心，爲一致之奮鬥，不足以禦侮，而圖存。吾國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五以上，農民之力量，不啻全國之力量。農會爲上承政府，下接人民之法人團體，有指導農民協助政府之責，尤宜各盡天職，羣策羣力，集中於政府指導之下；領導全體農民，努力於救國工作，而後可以內固國力，外抗強權。居今日而言對外，非徒兵求其精械求其良，產業之發展，經濟之充裕，尤爲要務，茲爲督促農民從事救國工作起見，擬其國難時期，農民應注意事項，合即仰該廳，轉令各地方主管機關遵照，並轉令各級農會，與農民切實遵行。本總理民族復興之精神，抱古人臥薪嘗胆之決心，以赴國難，而救危亡。其詳細施行辦法，由該廳斟酌當地情形，尅

期妥爲擬訂，并將辦理情形，呈部備核，是爲至要，除分令外；此令。附國難時期全國農民應注意事項五份，等因；奉比，除分令外；合行刷發原附件，令仰該縣政府，切實遵辦；并參酌當地情形，擬具施行辦法，呈候彙核考訂，報部備案。此令。

訓令會計師龔攢奉 實業部令該

會計師登錄事項表准予備案仰

知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一日

令會計師龔攢

爲令知事：案查前據該會計師呈請登錄等請；業經本廳代爲補填登錄表，轉呈實業部核辦在案。茲奉指令開：呈表均悉。既據將該會計師簡明登錄表，補報前來；所請備案，應予照准。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會計師知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 省政府令

准軍政部函，請填送機械工

業調查表，仰遵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四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遵事：案奉

省政府令開：准

軍政部設字第二零五號公函開：本部爲準備工業動員計劃，亟須調查國內機械工業狀況，以資統計，而便實施。用特製就調查表格，相應函請查照，令飭各關係工廠，詳細填報，見復！爲荷。等由：附機械工業調查表四十份准此，除函復外；合行檢同原表三十五份，令仰該廳長遵照辦理，并具復！等因：附調查表三十五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同原表，令仰該縣長遵照辦理。此令。

附發機械工業調查表一份

訓令省公路局，查該局前呈南鄉

十三區，加派福馬土方一案，

仰遵 省府議案，迅速另籌福

馬派工，并安定南鄉十三區負擔，福峽全綫土方各辦法，呈奪由。二十一年四月六日

令省公路局局長

爲令行事：案查前據該局長呈以南鄉十三區，前認派福峽路綫土方過少，擬加派福馬段土方，以昭公允。等情：當經本廳呈請 省政府核示在案。茲於本月四日奉到指令屬：呈悉。案經省政府委員會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一百六十五次會議議決：付審查。復於四月一日省政府委員談話會議定，照審查報告辦理，仰即遵照。審查報告書抄發。此令。等因：奉此，合行抄發審查報告書，令仰該局長遵照，迅速另籌福馬派工，并安定南鄉十三區負擔。福峽全綫土方各辦法，呈廳核奪，勿延切切！此令。

省度量衡檢定所，

訓 廈門區度量衡檢定分所，准實業部全國

各縣商會，
各縣政府，

度量衡局咨請，轉令各機關團體，從速購領度量衡新器，以利推行，等由：仰遵照辦理由

。廿一年四月四日

省度量衡檢定所
廈門區度量衡檢定分所
令
各縣商會
各縣政府

為令遵事：案准實業部全國度量衡局咨開：案查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應於二十年年底完成劃一之省市檢定所，多已成立，應舉辦事項，正在次第實施，列入第二期之各省市；因劃一期限已延，亦正趕速籌辦中，實為良好現象，惟當此工作緊張之際，各省市檢定所關於指導製造合法民用器具，尙復成績有限，將來宣佈劃一之後，能受檢定之民用器具，勢必供不應求。邇來各省市縣，備價請領各種標準器，標本器，及製造用器，以資檢校，或仿造之用者

固多；而未請領者，亦不在少數。查各地方機關團體，如縣政府，或其建設局，為法律公証之用，規定有購領地方標準器之必要，又縣政府或其建設局，縣市商會，市政府，或其社會局等，均與新制推行，有密切關係，為欲明瞭度量衡合法器具之形式，及使用規定，有購領各種新制標本器之必要，以製造為業之商民，度量衡營業條例規定，有購領標準器之必要，各檢定所，依法令更有購領檢定用器之必要。製造商民。在事實上更必須購領標本器，及製造用器，方便仿造，本局對於地方所需用之度量衡標本器，地方標準器，商民用標準器，以及檢定用器，製造用器等，均有計畫，呈部核定，飭所製造，以備償領。惟近來各方，尙多有未依法令，請領上項器具者，度量衡劃一前途，深虞阻礙；為特咨請貴廳，轉催各縣政府，各檢定所，各當地商會，並各領有營業許可執照之商民，從速備價，逕向本局請領各種度量衡器具，俾劃一要政，得以暢利進行，實深利賴！仍盼將辦理情形，見覆！為荷。等由：准此，除咨復並分令外；台行令仰該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 實業部令，
飭提倡督促舉行農產展覽比賽一案，仰轉飭農會，切實舉

辦由。二十一年四月五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遵事：案奉 實業部農字第一四九號訓令開：查舉行農產展覽比賽，俾各農民有所觀感，於農業方法之改良，與農產之增進，頗有重大關係。該項規則，業經前農礦部公佈施行在案。現爲期已久，尙有未遵照舉行者，合再令仰該廳，就各農業區域內，擬定辦法，提倡督促舉行，藉收實效。是爲至要！除分令外；此令。等因；奉此，查農產比賽規則，前奉農礦部第一三一九號令發到廳；業經刷發通飭知照有案。奉令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轉飭農會，切實舉辦，是爲至要！此令。

訓令省公路局，奉鐵道部令，修

正閩省民辦車路章程，仰分飭
所屬，并布告民衆遵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七日

令公路局長陳調農

爲令行事：查本廳前呈同美汽車路公司，呈請立案給照案內，附送閩省民辦車路暫行章程，奉鐵道部指令：以民辦車路，暫行章程，其有關本部權限之處，應由該廳依照長途汽車公司條例，斟酌修改，另行呈部備案。等因；當經本廳將原訂民辦車路暫行章程第二條下，增加但書一節。凡在民辦車路經營長途汽車業者，應遵照中央制定長途汽車公司條例辦理外；仍應依照本章程之規定各字樣。呈復察核任案。茲於四月二日，奉到鐵道部指令開：呈件均悉。查章程第二條第二項，長途汽車公司條例下，應加規則二字；第十一及第十四兩條後，均應增建設應爲前條之核准時，應呈報鐵道備查一項；又第二十五條後應增公路局於各路上竣勘畢後，應呈由建設

應轉報鐵道部備查一項。其餘各條尚妥，仰即遵照，改正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遵令修正章程，呈報省政府備案外；合行照錄章程，令仰該局長，即便刷印該章程，分飭所屬，并布告民衆遵照。此令。

訓令福州市碼頭捐徵收處，據楊文仲等呈請，道經移建，權益攸關，懇請指撥道頭，以便起卸一案。除批示所請指撥道頭，實屬無從核辦，此後新碼頭，指泊船隻，指揮甲夫，自應飭設管理處，專責管理外；仰知照由。二十一年四月九日

令福州市碼頭捐徵收處主任王世馥

爲令知事：案據南道代表楊文仲等呈稱：道經移建，權益攸關，懇請指撥道頭，以安商輪。等情；到廳，除批示呈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續

悉。查台江各舊道，租，現係照常給發於各道主，固有權益，毫無損失。至各道地形，既經累次變更，化散爲總，而碼頭又係公共交通之所，勢難此疆彼界，強爲劃撥。所請實屬無從核辦，前已明白批示。此後新碼頭指泊船隻，指揮甲夫，本應自應飭設管理處，專責管理，決不使交通稍有阻碍，勿庸該代表等懇懇過慮也。此批。等語；印發外；合行檢發副呈，令仰該主任知照。此令。

訓令省公路局，據龍溪縣縣長林學增呈，擬設立龍華靖聯合理路工程處，並送組織及辦法一案，除指令自應准予照辦，仍仰將進行情形，隨時分報廳局查核外；仰一體飭遵由。

二十一年四月九日

令省公路局長陳調農

五五

爲令行事：案據龍溪縣縣長林學增呈稱：查幹支各路，猶人身之骨格里路，即人身之脈絡。故幹支各路，雖經先後告成，非有里路逐段貫通，則交通仍有未便，且實業之振興，教育之普及，自治之推行，亦有所阻滯！開闢里路，實爲當務之急。本縣爲發展里路起見，業已規定第二期路線，呈奉核准在案。惟是龍溪生產上，最有關係者，一爲南靖之西溪，一爲華安之北溪，此兩縣交界地方，應築里路者，如南靖交界之蓮花至草坂，草坂至天寶南靖，經自領至天寶；華安交界者，有蕉溪至浦南浦南至沙建，蕉溪至汰內等里路，若由各縣各築至交界銜接，事實上實有不可能。查本縣烏蕉里路，僅築至浦南浦南口止，華安縣並無開築銜接。其汰內一段，行旅仍須步行，障程愈里路附近之草坂一帶，貨物運售障市，未得直接，又須繼以肩挑，就三縣情形論，似應設立龍華靖聯合里路工程處，辦理三縣交界聯合各里路，以龍溪之有餘，補華安南靖之不足。當經分函華安南靖兩縣會商辦理，去後，旋准華安縣縣長陳敬，南靖縣縣長徐鵬，函復贊同。復擬具組織及辦法，

函准漳龍區公路分局，函復開；接准大函，以送龍溪第二期里路路線圖，並龍華靖聯合里路工程處辦法，請查照辦理，等由；准此，查龍華靖聯合辦事處組織，本局爲職權關係，用特聲明數點，請爲注意：(1)兩縣相聯路線係屬隣封支路，前奉廳令，劃歸本局建築，本局現在致力於重要各幹支路，對於草坂等路，未遑計及，願築爲利便交通，縣府既能襄助，力促其成，本局極表贊同。惟須聲明於必要時，路局得隨時照章收回。(2)聯合里路辦事處，進行路線，不得與已成及計劃進行各幹支路，作平行線。(3)聯合里路辦事處進行路線時，請先將路線圖，及工程計劃書，函送本局，會商辦理，庶免整個交通計劃中，有重複錯雜，無爲之損失。緣准前山；相應函請查照，並希見復爲荷。等由；准此，復查幹支路與里路，係屬交通事業，交通便利，原無彼此分別，自可照辦。除分呈剿匪司令部，並函省公路局暨函復公路分局，並分函華安南靖兩縣推舉主任，一面協籌費用外；理合具文，連同組織及辦法，呈請察核，指令祇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及附件

均悉，據請設立龍華靖聯合里路工程處，既經函准漳龍區公路分局核復，並聲明各自應准予照辦，仍仰將進行情形，隨時分報廳局，查核切切！此令。等語；印發外；合行令仰該局長，一體飭遵。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實業部令，

奉 院令，據鑛業法第八章所規定之罰則，應由司法機關處理各節，仰知照并轉飭知照，等因；仰知照由。

廿一年四月十一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行事：案奉

實業部鑛字第三零八六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訓令內開：准司法院咨開：爲咨復事：准貴院咨開：鑛業法第八章之罰則，行政官署，能否逕予處分？請解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牘

釋，見復！等由；業經本院統一解釋法令會議議決，鑛業法第八章規定之罰則，仍應由司法機關處理，相應咨復查照。等由；准此，合行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廳知照，并轉飭所屬知照。等因；奉比，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知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省政府令，

各縣建設委員會組織規程，經議定各節，仰遵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九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遵事：查本廳前爲促進各縣地方建設事業，發展起見，經擬定縣建設委員會組織規程，呈請 省政府核辦在案。茲奉指令開：呈及附件均悉。案經省政府委員會二十一年二月十二日第一百五十三次會議議決，付審查。復於四月一日省政府委員談話會議定組織規程，照審查報告通過。除通令各縣遵照外；仰即遵照審查報告書，及修正組織

五七

規程抄發。此令。等因；並附規程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該縣政，遵照，迅即參酌地方情形，組織縣建設委員會，具報核奪！此令。

附件登法規程欄

訓令閩侯縣，據康山興隆社鄉長王景琛等呈，為僅就康山廟餘地，種植林木，補助慈善事業，乞准立案等情；仰親臨履勘，果無妨碍，亟應指定範圍，以免將來爭執，康山全崙何部，屬於民有，併仰詳細查報由

二十一年四月廿三日

令閩侯縣政府

為令行事：案據康山興隆社鄉長王景琛等呈：為僅就康山廟餘地，種植林木，補助慈善事業，乞准立案給示保護。

等情：到廳，查此案先據岳後鄉鄉耆方維蘭等呈訴，黃森灶等稟呈領懇康山瑪瑙崎等處，毀墳造林，請令制止。等情：業經令飭該縣長，切實查禁具報在案。旋據該縣長以王景琛等呈縣原文轉廳，請示前來：當以康山原為叢葬之所，就現在情勢而論，於其中隙地，種植林木，究竟有無妨碍墳墓之處？仍仰由縣切實勘查，審慎議復，以憑核辦，等語：指令又在案。據呈前情：如准其就康山廟周圍空地種植林木，究竟有無妨碍之處。除批示外；合行檢發副呈，令仰該縣長親臨履勘，果無妨碍，自應指定範圍，以免爭執。至康山全崙何部屬於民有？并應由縣確切查明，調集證據，核驗明白，切實詳報備查！切切！此令。

訓令省公路局，據平和縣縣長劉哲民，呈請援用里路支路辦法，促成通漳公路一案，仰督同各該會處，積極進行外；仰轉飭漳龍分局，迅速派員前往勘

測，協助進行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令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

爲令行事：案據平和縣縣長劉哲民呈稱：竊職縣僻處閩西，迫鄰粵東，自古爲鎮閩要塞。今亦如匪重疆。且土地遼闊，物產繁庶，若能積極開發經營，前途殊未可量！然開發經營，非謀公路之貫通聯絡不爲功。此

總理實業計劃，與訓政建設之所以一再注意於公路之修築也。查職縣通漳公路，自縣轄小溪至漳州，已將全通。（小溪山城一段再二十日即可通車）而城區距小溪百里，路基已築者，六十餘里，計分三段，中阻二山；縣長初擬此間，即覺此路非短日完成，不足以利交通，而安行旅。及察詢輿情，則衆口一詢，同此主張。因擬援用里路及支路辦法，由縣責成各區鄉，分派民工趕築，於已築者，再事修整；未闢者，即事勘測。循序進展，則日積月累，全線通車，指日可期。待幹路完成，當即聘由汀漳龍公路分局，收歸管轄，以重職權，爲此縣長於本月二日，邀請黨部

福建省建設廳月刊 公 體

駐軍，及地方機關團體代表開第二次聯席會議，會將關於通漳公路，應如何促成，以利交通一案，提出討論。當經議決，由本會函請公路分局，於該路未測者，迅即派員勘測；路基已築者，即派員協助進行。至路線修築之分配，自城區至崎嶇舖三十里，由市政會負責之。自黃庄至埔坪十餘里，由二區自治籌備處負責之。自小溪至新橋街，約二十里，由三區自治籌備處負責之。并請駐軍長官，協助進行。等語：在案。除由會錄案，函達汀漳龍公路分局，查照并派員勘測協助外；以事關公路建設，理合具文，呈請鈞長察核，指示祇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據稱平和通漳公路，尙有城區，距小溪百里，未盡完成，現經該縣長，召集各界，開會議決，責成市政會，及各區自治籌備處，分段派工，趕築完成後，仍歸漳龍公路分局管理。具見關心路政，奮發圖成，深堪嘉尙！除令省公路局，轉飭漳龍分局，迅速派員前往測勘，協助進行外；仰即督同各該會處積極進行，并定竣工期限，認真催促，暨與漳龍分局，隨時隨事協商策進，以期指日觀成可也。此令。

五九

等語：印發外，合行仰該局長，迅即轉飭遵辦。此令。

訓令

福州市 碼頭捐徵收處
公安局 據連依佛等
水上公安局

呈，為准將小火輪靠泊碼頭之議，僉懇暫緩施行一案，除批示，茲已核定於台江汎建造新式浮船道頭，以便大小輪船直接攏泊外；仰知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令

福州市 碼頭捐徵收處主任王世綏
公安局 局長 郭詠榮
水上公安局 局長 吳樹

為令知事：案據台江盤渡小船代表連依佛等呈稱：僉懇准將小火輪靠泊碼頭之議，暫緩施行，以維生計。等情：到廳除批示呈悉。查輪船直接靠泊碼頭，各商埠無不皆然。

前此台江輪船：停駐江心，以小駁盤渡，非常周折；且多危險。本廳為便利交通計，不得不力求改善。現已核定於台江汎建造新式浮船道頭，以便大小輪船，直接攏泊，事在必行。該船戶等勿得藉口阻撓，致干嚴究，切切！此批。等語：印發並分令外；合行抄發副呈，令仰該局長知照。此令。

訓令福州市工務局，奉 省府令

，准省黨指委會函，據黃承潮等請建紀念坊各節一案，仰速

估復辦由。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令福州市工務局局長郭際若

為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准福建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函開：據于山成公祠平遠社董事黃承潮等呈稱：竊承潮於去年十月間，呈請鈞會募建威武毅職倭凱旋紀念坊一案，獲蒙採納，轉咨省府，令行建設廳照辦，感佩莫名！建

奉到省令後，當即轉飭工務局辦理，該局旋派陳課長及工程員丁，同承潮等，親到原地點，勘測紀念林，自無異議。復興公司，出口橫街，以之建築紀念坊，該地份屬交叉地點，交通上不無妨碍；加以介在四丈二闊馬路之間，距離較遠工程，尤見浩大，函令另覓相當地點。承潮等當即覓定南門兜警察分駐所左側，本係凱旋里穹窿宮址，名實相符，交通上，工程上，均見適合。專函具復，現在葺多時，坊林概未實現轉瞬五九國恥紀念又屆，各界對於武毅殘倭，尤有深刻之觀念，連日到社探詢建築日期，殊難於置答！竊念此舉，果歸沉寂，殊負鈞會議建之苦衷，而盛況無日觀成，尤幸各界多時之懸盼。不已再行具呈，伏懇鈞會終始斯舉，迅賜咨催，俾武毅坊林不至終歸泡幻，民國前途，實深利賴！臨呈曷勝禱盼待命之至！等情：到會，同時又据呈稱：竊于山成武毅公專詞，向美部會收會，適丁我國國恥發生之年。迨民十四，始由蓬萊原藉賈到真像，侯前運使乃出事募建，祠宇粗完。侯使遽解職去，致祠內一切購置，及永遠維持經費，未遑計及。承潮

等民十六冬，當將此情上陳國府，旋蒙民廳一再派員估勘。去冬，又荷省府兩令財廳核撥，在葺多時，迄無影響。省庫如洗，固有難於籌措者。惟無論任何祠宇，不有修葺的款，決不足以維久遠。况成公祠高踞山巔風雨侵凌，較諸他祠為甚。而感祠性質，又非奇觀可比，每有修葺，動事捐募，靡特承潮等力有未能，抑亦非敬愛武毅者之所忍出此。且邇年以來，國難頻仍，中外人士，過祠瞻仰，尤屬實繁有待，祠內花木及一切陳列自應加意整理，藉存國體，而慶輿情。查促進國貨公會，呈請撥給台江新填地，各報紛傳，早經實現，爰會促進實業觀念，與鞏固決心，在理應無二致。除逕呈省政府僉以領為永遠基金，事同一律。鈞會為代表民意機關，用敢專呈具陳，伏乞鼎力襄助，迅賜據情轉咨！俾財建兩廳，准照促進國貨公會成案辦理，則英靈永安，庶催倭寇之野心，而觀感有資，咸紀羣公之大德，臨呈無任屏營待命之至！等情：各據此，查武毅公平倭偉績，照耀史乘，丁茲外侮憑凌之日，觀感所資，實以發揚民族精神。該董事等，所請從速建築坊林，以

及撥地充作常費基金各節，自屬必要之舉。據呈前情：除批答外；相應函請，貴政府查照，分別飭廳辦理。等由：准此，查前據該董事等呈請撥給台江新填地，作為威福基金等情，當以台江汛地價，均已指定用途，碍難照准等語；批示在案。至關於建築紀念坊一案，前准省指委會來函，擬令行該廳核辦。茲准前由：合行令仰該廳長，迅即核辦，具復。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據黃承勳等來函，業經本廳令行該局，勘估復辦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令催該局長，迅速勘估具復，以憑核轉辦理。勿延切切！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實業部令關於
紡織廠商認購機錠一案展期至
本年六月十五日止等因仰轉飭
商會知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遵事：案奉

實業部令開：查借撥英庚款餘額，屬於水利工程項下之購料款項，爲政府担保商民，擴充原有紡織等廠，向英商訂購紗錠布機之還本付息基金一案，本部業將與英商接洽訂購機錠情形，及限各廠商於本年三月十五日以前，依照規定手續認購，呈部核辦，并檢同所定分配及認購機錠辦法；與分期還本付息表，聲請書原約格式等附件，令仰知照，轉飭商會紗廠聯合會，及紡織廠等知照在案。現因時局影響各處，呈請認購者無多，應予展期，至本年六月十五日止。除分令。合行令仰該廳知照，轉飭商會紗廠聯合會，及紡織廠等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部令，業經令行該縣長飭知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再令仰該縣長，轉飭該縣商會及廠商等一體知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實業部令，
公司法依法修改章程，呈報期
限，茲再寬展六個月，由本年
六月一日起實行，至六月卅日

止，令仰轉飭遵照等因，仰轉
飭各公司一體遵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廿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遵事：案奉

實業部令開，查公司法施行法第一條規定：凡公司章程，有與公司法抵觸者，除本施行法另有規定外；應於公司法施行後六個月內，依法改正，呈由主管官署報部備案等語；查公司法明令，自二十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前經本部通令轉飭已註冊各公司一律遵照辦理在案。此項法定期限，截至二十年末，業已屆滿，而各地方公司遵照改正者固多；其或因地處偏僻，交通不便，公文呈轉需時，或因召開股東會愆期，以及其他事實上種種困難，不克依限呈報改正者，亦在所多有，本部爲體恤商艱，以期全國各公司盡符新法規定起見，認有展緩期限之必要。當經呈請行政院核示，去後，旋奉令飭，由部酌定展延期限，呈復。復經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報

擬定由法定限滿後，本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再予寬展六個月。呈奉行政院第七一六號指令開：案經提出本院第十五次會議，決議通過。仰即知照。等因；奉此，除分別咨令外；合行令仰轉飭各公司一體遵照，務於寬展限內一律，依法改正呈報。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轉飭各公司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實業部令，

公布工人儲蓄暫行辦法，檢發

原條文，仰轉飭知照由。

二十一年四月廿一日

令各縣縣長

爲令遵事：案奉 實業部令開：奉 行政院第九一六號訓令開：查工人儲蓄暫行辦法，業經本院制定，以院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全文，令仰該部，即便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工人儲蓄暫行辦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該項辦法二

六三

份，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並附工人儲蓄暫行辦法奉此，除分行外；合行刷發原附件，令仰該縣長，轉飭所屬轄內工人一體知照。此令。

附件登法規程

訓令省公路局，奉 鐵道部令，
長途汽車，現時貨運分等價目，
並與鐵道有無直接聯絡一案，
仰定表式分發各長途汽車公
司查填，呈轉由。

廿一年四月廿七日

令省公路局局長陳調農

爲令行事；案奉 鐵道部訓令開：查工商業發達，客貨運輸，有激增不已之勢。各省長途汽車之設，果使調度協宜，每能濟航運路運之不足。第凡一營業制度之採行，必事先對於制度之總體，作有系統之研究，庶於規劃進行，可免關之慮。各省長途汽車公司營業漸盛，究竟現時營業之

狀況若何？亟應擇其重要各點，分別調查如下：（一）貨運之分等，及種類；（二）客運貨運之價目；（三）客貨運收入，每月平均若干；（四）汽車與鐵道有無直接之聯絡，及最近站點之距離里程。該由廳按照上指各點，詳細查明，列表具報，以憑攷核。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辦理。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長迅速酌定表式，分發各長途汽車公司，限期查填，呈局送廳，以憑彙轉。勿延切切！此令。

訓令水上公安局，據本廳技正汪培元等呈報，驗船處開辦日期一案，仰協助進行由。

二十一年四月廿九日

令福建全省水上公安局局長

爲令行事；案據本廳技正汪培元等呈稱：竊以上游各輪汽船，每年應至少檢驗一次，以保安全。茲以過期已久，亟應開驗，擬定四月廿五日起，開始辦公。除分函各汽船輪

船公會查照轉知，各船按序投驗外；理合將開始辦公日期，呈報 鈞長；察核備案。并乞令行福建全省水上公安局，派警協助，以利進行。等情；據此，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切實協助進行！此令。

本廳布告

布告福厦各工廠，奉 省政府令

，准軍政部函請填送化學工業調查表，仰遵照填送由。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布告事：案奉 省政府令開：准軍政部公函開：本部為準備工業動員計劃，亟須調查國內化學工業狀況，以資統計，而使實施，用特製就調查表格，相應函請查照，轉飭各關係工廠，詳細填報，見復，等由；附化學工業調查表准此，除函復外；合行檢同原表，令仰廳長轉飭填送，以憑函轉。等因；並附調查表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原表，布告該某遵照填送，以憑核轉。此布。

二十一年三月二日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佈

佈告各小保險小儲蓄營業，茲繕發修正本省小保險小儲蓄營業保證金寄存銀行辦法，仰遵照辦理由。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布告事：案查本省小保險小儲蓄營業保證金，寄存銀行辦法，前經本廳布告遵辦在案。茲據星人壽小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十八家同業具呈，修改意見清摺，請核准施行等情到廳；查所陳修改辦法，不為無見，除由廳核定，呈報 省政府備案外；合行繕發修正辦法全文，布告該（某：某）遵照，限五日內備齊保證金，及立案一切手續，呈廳核辦。勿再稽延！切切！此布。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布告各公司工廠，奉 實業部令

，准參謀本部函，請轉飭調查化學工廠狀況等因，仰遵照報明，以憑存轉由。

六五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布告事：案奉

實業部令開：案准參謀本部函開：本部為明瞭化學工廠各情起見，擬請貴部轉飭各省市政府，將各該處現有之化學工廠個數，及各廠設備情形，并製造狀況調查，明確製表送部，俾作參考。相應函達，即煩查照辦理。等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仰該廳遵照，迅即按照所開各項調查，明確製表二份；以一份送呈參謀本部，一份報本部備查，毋延為要，等因：奉此，查本廳前奉省政府令，准軍政部函，轉填送化學工業調查表，業經布告該廠照填在案。茲奉前因：合行布告遵照，另填三份，呈廳，以憑分別存轉。此布。

二十年三月廿四日

布告陳質甫，據工務局呈復，查

勘該民請變更水巷口彎線一案

，除指令應如所議辦理外；合

行布告遵照由。

為布事：案查前據厚豫錢莊經理陳質甫呈稱：工務局測量水巷通上下杭路線，對於敝店均須全部折退，損失難堪，懇予變通計劃稍留餘地一案。當經本廳令飭福州工務局，查復核辦去後，茲據呈復稱查該民所稱厚豫錢莊，適在水巷通上下杭三叉路口，為彎角關係，未能予以保留；且原定半徑，彎角過少，亦無酌留餘地之可能。所請似未便照准，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復 鈞長察核。等情：前來，除指令如所議辦理外，合行布告陳質甫遵照，勿違！此布。

二十一年四月七日

布告崙山墾殖股份有限公司，奉

實業部指令，該公司所送股票

式樣，准予備案，仰飭知等因

：仰知照由，

為布告事：案查前據 崙山墾殖股份有限公司，呈送股票式樣，請核轉請：當經轉呈 實業部核辦在案。茲奉 指令

開：呈件均悉。該公司所擬股票式樣，准予備案。仰轉飭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布告該公司知照。此布

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布告崙山墾殖股份有限公司，奉
實業部指令，該公司修正章程，准予備案。惟公告方法，未據訂明，應增訂；另繕全文呈部，等因；仰遵照由。

為布告事：案查前據崙山墾殖股份有限公司，呈送修正章程，請核轉等情；當經轉呈 實業部核辦在案。茲奉 指令開：呈件均悉。查該公司所報修正章程，大致尚無不合，應准備案。惟按公司法第八十八條之規定：章程中須將公告方法，訂明，該公司修正章程，漏未訂定，尙有未符，應飭增訂一條，以符法規。仰即轉飭遵照增訂，另繕全

福建建設廳月刊 公 版

文，呈部備查。此令。等因；奉此，合行布告該公司遵照辦理。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布告福厦各工廠，奉 省政府令，准實業部咨，催查填工廠衛生，安全設備等調查表，等因：仰尅日切實填報，以憑彙轉，勿再遲延由。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為布告事：案奉 省政府令開：准 實業部咨開：奉查本部二十年九月間，曾以勞字第六八六號，咨送貴政府，工廠衛生，安全，工廠工人傷病，暨勞工教育等調查表式各一份，請為飭屬依式查填彙轉，迄今多日，未准據報，彙送前來以致該項統計，無從辦理。相應再行咨請查照，迅飭所屬，將前項表式，趕填補報，彙送過部，以便統計。等由：查此案，前准部咨，業經令行該

六七

廳，轉飭查填具報在案。准咨前由：合行令仰該廳長，迅即飭催填。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會於去年十月，布告限文到一星期由縣，填報彙轉在案。迄今已閱半年，尙未據報，奉令前因：合再布告某 某遵照，尅日切實填報，以憑彙轉，勿再遲延！此布。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布告陳興龍，據省公路局呈復，

查洋洽鄉陳興龍，收餘田地，改建店屋，實餘丈數，核對田契相符一案。除指令應准改建店屋外；合行布告遵照由。

爲布告事：案查前據閩侯湖裡洋洽鄉陳興龍呈稱：承父遺下契買民田一坵，計官丈六分零，坐落本鄉。茲因建築福海馬路，適由龍田兩面經過，尙餘面積十分之二，路高丈許，隔斷水源，不能再行耕種。擬將該田改建店屋。等情

：當經本廳令行省公路局，查明核辦，飭遵。去後，茲據呈復：飭據福海監工站站長林鐘麟查復稱：田地餘經公路收用外，尙餘之地：實量前闊二丈，左深一丈七尺，右深九尺，後闊一丈六尺，並由陳興龍將該地與契一紙，核對相符。等情：據此，理合具文，呈復約長察核。等情：前來，查此案既經省公路局派員查復，該田地係陳興龍之業，核契相符，自應准予建築店屋，除指令外；合行布告陳興龍遵照。此布。

二十年四月廿六日

布告永明公司，准實業部商標局

函覆，該公司所用象商標，應指令商標類別，以憑核辦等由；仰遵照由。

爲布告事：案查前據永明公司經理 蔡永安 呈送：商標註冊正式呈請書，并聲敘該商標，專用於肥皂一類，請咨轉核

准註冊等情；當經本廳據情函請實業部商標局核轉在案。

茲准函復開：查本案永明公司函，將象際商標專用於
肥皂一類，呈請註冊。但查商標法施行細則第叁拾柒條之
規定，第四項肥皂商品中，仍分香皂，藥皂，粗皂，及屬
於本項之其他商品等類別，究竟該永明公司之夷皂商品中
，係使用於某類，呈請書內未據註明，手續仍欠完備，無
從辦理。准函前由：相應函復貴廳查照，希即轉飭該永明
公司遵照，迅速指定商品類別，逕呈本局，以憑核辦，至
級公館，等由：准此，合行布告公司遵照此布。

二十一年四月廿日

本廳批文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原具呈人南後街楊橋頭商民陳大花等四
家

呈一件 呈為請令飭工務局，變通本處退地
，日後擴充虎節河墩之路，自當照退，

福建建設廳月刊公 續

以恤民生由。

呈悉。既據一再具結，陳請，姑准該四家店屋，將於虎節
河雙拋橋側向，暫緩折退，將來側向拓路時，仍應照退，
不得玩違。除令工務局派員前往勘界諭遵外；仰即遵照。
此批。

二十一年三月十六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具呈人遠通滙業公司代表連純鈺

呈為公司股東林芳苑，股額讓與蕭騰芳接受，
准予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仰仍備具公司登記一切手續，呈廳核辦
。此批。

二十一年三月卅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原具呈人閩縣侯碾米批發業同業公會主

席林瑞光

呈請頒發衡器式樣，由會趕製應用由。

六九

呈悉。查衡器式樣，係由中央頒發，全國一律遵用。該業未便獨持異議。至購買衡器，儘可由該商逕向已領許可業照之製造商承購應用，勿得藉詞延宕！仰即轉告各同業遵照，切切！此抵。

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具呈人健安保險公司

呈送股東名冊及契據期票手摺等請察核由

呈件均悉候派員前往查核賬目仰將所繳契據登記完畢尅日

寄存本廳指定銀行保管一面報廳察核契據等發還此批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具呈人利羣人壽小保險公司

呈送保戶各項表冊請察核由

呈件均悉。俟再派員前往查核賬目，仰將不動產契據等登記完畢尅日寄存本廳指定銀行保管一面報廳察核附件在此

批

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福建省縣糧食輸出入報告

年份收(早或晚收)

糧食名稱	出產總量	消費總量	盈餘數量	向某地運售數量	向某地採辦數量

福建省建設月刊附錄

考 備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縣縣長 填報

本刊徵稿啓事

現當訓政伊始與革百端關於本廳主管事宜均待博訪周諮以資採擇各界如有偉著見惠無任歡迎原稿直寄本刊編輯處可也

附徵稿條例

- (一) 字數——每篇至多不得逾八千字至少亦須一千字以上
- (二) 格式——來稿體裁不拘但須以普通文格紙繕寫清楚為佳
- (三) 報酬——凡經採刊之稿當給以從優之酬費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五月合刊

福建建設廳月刊第六卷第五六號

每册定價大洋四角

編輯兼發行者 福建建設廳月刊編輯處
印刷者 福州洗馬橋公教印書館

廣告費		報費	
每號計	三元	全十二册	四元八角
每頁	四分之二	郵費	國內及日本 二元四角
半頁	五分	外國及港澳	全年二角四分
全頁	八元	全年	九角六分
每册	八分	每册另售	四角
全頁	八元	每册二分	

以上報費、廣告費俱大洋計算、先期繳納

